



云南省人民政府公报

YUNNANSHENG RENMINZHENGFU GONGBAO

2023

第17期(总第833期)

云南省人民政府 公报

(半月刊)

2023年 第17期

(总第833期)

编辑委员会

名誉主任 王予波

主任 孙 灿

副主任 雷 洋

编委

马红梅 黄小荣

邹 萍 张向明

陶 忠 毛海寿

张 斌 冯 皓

赵 谨 冯 震

沈 琪 白建华

施自应 张 引

尹燕祥 杨雁云

王灿虎

主 编 张 引

副主编 杨榆宏

传达政令 宣传政策
指导工作 服务社会

目 录

省政府文件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2023年度享受
云南省政府特殊津贴人员的决
定 (3)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2022年度科学
技术奖励的决定 (6)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聘任王宇同志为
省人民政府参事的通知 (23)

省政府办公厅文件

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云南
省法治化营商环境全面提质23
条措施的通知 (24)

云南省人民政府政务刊物

省级部门文件

云南省财政厅 中共云南省委宣传部
关于印发《云南省文艺精品创作
专项扶持资金使用管理实施办
法》的通知 (27)

云南省财政厅关于试行开展政府采购
评审专家和采购代理机构履职
评价工作的通知 (38)

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自然资源厅关
于印发《云南省地质灾害防治专
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42)

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科学技术厅关
于印发《云南省科技揭榜制项目
和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46)

大事记

2023年8月 (50)

编辑出版:

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地址:

昆明市华山南路78号

电话、传真:

(0871) 63621104

邮政编码:

650021

统一刊号:

CN53—1228/D

每月逢16、30日出版

印制:

云南天欣彩印包装有限公司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 2023 年度 享受云南省政府特殊津贴人员的决定

云政发〔2023〕17 号

各州、市人民政府，省直各委、办、厅、局，中央驻滇有关单位：

为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实施人才强省战略，推动新时代专业技术人才队伍、高技能人才队伍高质量发展，激励广大人才为全省经济社会发展作出新的贡献，省人民政府决定，丁兴等 97 人为 2023 年度享受云南省政府特殊津贴人员。

享受云南省政府特殊津贴人员是我省专业技术人才和高技能人才的优秀代表，在各行各业作出了突出贡献。希望享受云南省政府特殊津贴人员进一步增强责任感、使命感，珍惜荣誉，再接再厉，再创佳绩。广大专业技术人才和高技能人才要以他们为榜样，主动担负起新时代赋予的使命责任，围绕省委“3815”战略发展目标，锐意进取，奋发有为，为推动云南高质量发展作出

新的更大贡献。

各地各部门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中央人才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落实新时代人才工作的新理念新战略新举措，深入实施人才强省战略，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强化人才政策落实、优化人才发展环境、提升人才服务发展效能，大兴识才爱才敬才用才之风，让事业激励人才，让人才成就事业，加快建设区域性人才高地，为谱写好中国式现代化的云南篇章提供人才支撑。

附件：2023 年度享受云南省政府特殊津贴
人员名单

云南省人民政府

2023 年 6 月 2 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2023 年度享受云南省政府特殊津贴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单位
1	丁兴	昆船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	万邦隆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3	马品	云南省地图院
4	马翰超	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怒江供电局
5	王仁臻	昆明桑达科技有限公司
6	王欢	云南省贵金属新材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	王志芸	云南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8	王健敏	云南省农村科技服务中心

序号	姓名	单位
9	木霖	云南省农业环境保护监测站
10	支国强	昆明市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11	太一梅	昆明市植保植检站
12	邓昌军	云南瀚哲科技有限公司
13	卢伟平	滇西应用技术大学珠宝学院
14	兰蓉	云南省畜牧兽医科学院
15	司维	昆明理工大学
16	邢居云	云南航空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7	曲丽萍	云南贝泰妮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	朱邦瑞	云南众安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19	任正权	西双版纳技佳汽修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20	伊廷双	中国科学院昆明植物研究所
21	向玲	红河州农村经营管理站
22	刘阳文	昭通市中医医院
23	刘武能	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迪庆供电局
24	刘家篆	保山市科学技术情报研究所
25	刘新	云南大为恒远化工有限公司
26	阮继伟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花卉研究所
27	孙奕	云南省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8	孙鹭	云南省第一人民医院
29	苏涛	中国科学院西双版纳热带植物园
30	李立	云南师范大学
31	李同贵	云南航空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2	李自卫	德宏州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德宏州农业科学研究所）
33	李庆华	丽江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34	李贤	迪庆州林草资源和生态公益林工作站
35	李明晓	昆明冶金高等专科学校
36	李学章	云南技师学院
37	李树燕	昆明学院
38	李斌	文山州中医医院
39	李强	曲靖师范学院
40	李意能	曲靖市德方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41	杨成金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2	杨志明	隆阳区蒲缥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43	杨丽华	昆明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44	杨利华	普洱市林业和草原科学研究所
45	杨启良	昆明理工大学
46	杨纯东	昆明煤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7	杨洪福	昆明市生态环境宣传教育中心
48	杨曙辉	大理州农业科学推广研究院
49	肖春魁	云南浪鬼建水陶文化有限公司
50	吴瑞清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51	何涛	云南云天化联合商务有限公司
52	余化霖	昆明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53	邹英鹰	昆明医科大学

序号	姓名	单位
54	邹建达	云南师范大学
55	沐 婵	玉溪市农业科学院
56	张 英	玉溪市人民医院
57	张 琦	云南省广播电视局事业发展中心
58	陈 永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59	陈妮娜	红河州第三人民医院
60	陈晓云	大理州人民医院
61	陈晓燕	昆明市五华区新萌学校
62	武海军	云南省贵金属新材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3	范启强	云南省数字经济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4	罗祥辉	勐海七彩云南茶厂有限公司
65	罗 皓	云南省普洱市第一中学
66	金荣啟	云南文山铝业有限公司
67	周 峰	曲靖技师学院
68	郑 飞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锡业分公司
69	赵生艳	云南能投硅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0	赵思传	云南省地质矿产勘查院
71	胡宗强	昆明市第一人民医院
72	段 毅	云南日报报业集团
73	姚群梅	楚雄州人民医院
74	骆志玲	云南省阜外心血管病医院
75	敖 文	富源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76	耿承奎	昆明市延安医院
77	聂艳丽	云南省林业和草原技术推广总站
78	钱素华	中共云南省委党校（云南行政学院）
79	钱 锐	云南省中医医院
80	徐济仓	云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81	高富英	昆明市第一中学西山学校
82	郭 洪	云南大学
83	唐贞力	临沧市人民医院
84	陶永宏	文山州农业科学院
85	常仕英	云南省贵金属新材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6	梁 智	大理技师学院
87	梁 燕	云南开放大学
88	彭 俊	云南省第一人民医院
89	董 扬	云南农业大学
90	董超宇	云南超宇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91	覃兴合	昭通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92	曾一明	云南省贵金属新材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3	曾 云	昆明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94	谢 琳	昆明医科大学第三附属医院
95	路小军	昆明市官渡区职业高级中学
96	赛德辉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卡房分公司
97	熊树银	云南省核工业二〇九地质大队

（以上按姓名笔画排序）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 2022 年度 科学技术奖励的决定

云政发〔2023〕18 号

各州、市人民政府，省直各委、办、厅、局：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大力实施科教兴国战略、人才强国战略和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快推动科技自立自强，激发全省人才活力，营造良好创新环境，省人民政府决定，对在我省科学技术进步、经济社会发展中作出突出贡献的科学技术人员和组织给予奖励。

根据《云南省科学技术奖励办法》（云南省人民政府令第 224 号）规定，经组织专家评审、省科学技术奖励委员会审定和省科技厅审核，省人民政府批准，授予季维智、杜官本云南省科学技术杰出贡献奖；授予“中国西南山地植物多样性格局及生存策略”等 5 项成果云南省自然科学奖一等奖，授予“宇宙中高能现象的理论与数值研究”等 14 项成果云南省自然科学奖二等奖，授予“中国热带植物区系研究”等 14 项成果云南省自然科学奖三等奖；授予“直流输电线路和接地极线路的新型故障定位关键技术研发及工程应用”成果云南省技术发明奖特等奖，授予“记忆合金系列产品的研发与转化”等 2 项成果云南省技术发明奖一等奖，授予“低阶褐煤资源综合利用关键技术”等 2 项成果云南省技术发明奖二

等奖，授予“基于储分一体技术的新型配送中心物流系统”等 3 项成果云南省技术发明奖三等奖；授予“东南亚语言信息处理与机器翻译关键技术及应用”等 3 项成果云南省科学技术进步奖特等奖，授予“水利水电工程流域库岸变形监测新技术及应用”等 13 项成果云南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授予“微电子锡基焊料制备关键技术与核心装备研发”等 24 项成果云南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授予“抗旱高蛋白小麦新品种的选育及应用”等 105 项成果云南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三等奖。

希望获奖者珍惜荣誉，再创佳绩。全省广大科技工作者要向获奖者学习，弘扬科学家精神，以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建设科技强省为己任，进一步强化使命担当，以昂扬奋进的精神状态和勤勉务实的工作作风，积极投身到新时代科技创新发展的各项重大任务中，为创新型云南建设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附件：2022 年度云南省科学技术奖励项目

（人）名单

云南省人民政府

2023 年 6 月 28 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2022 年度云南省科学技术奖励项目（人）名单

科学技术杰出贡献奖（2 人）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1	季维智	昆明理工大学
2	杜官本	西南林业大学

自然科学奖

一等奖（5 项）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人员
1	中国西南山地植物多样性格局及生存策略	孙航（中国科学院昆明植物研究所），邓涛（中国科学院昆明植物研究所），牛洋（中国科学院昆明植物研究所），陈家辉（中国科学院昆明植物研究所），张体操（中国科学院昆明植物研究所），宋波（中国科学院昆明植物研究所）
2	高维缺失数据的统计推断	唐年胜（云南大学），赵普映（云南大学），李会琼（云南大学），谢锦瀚（云南大学），唐安民（云南大学）
3	基于化学生态学的药用植物功能物质与形成机制研究	黎胜红（中国科学院昆明植物研究所），刘燕（中国科学院昆明植物研究所），骆世洪（中国科学院昆明植物研究所），李春环（中国科学院昆明植物研究所），景树溪（中国科学院昆明植物研究所）
4	金属硫基材料结构演变与储能性能协同作用机制研究	张英杰（昆明理工大学），董鹏（昆明理工大学），李雪（昆明理工大学），张义永（昆明理工大学），赵金保（厦门大学），曾晓苑（昆明理工大学），张鹏（厦门大学）
5	磷石膏低温分解及硫钙资源高值化利用基础理论研究	宁平（昆明理工大学），马丽萍（昆明理工大学），戴取秀（昆明理工大学），杨杰（昆明理工大学），张伟（昆明理工大学），谢龙贵（昆明理工大学）

二等奖（14 项）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人员
1	宇宙中高能现象的理论与数值研究	方军（云南大学），李昌鸿（云南大学），朱波涛（云南大学），于欢（昆明学院），张力（云南大学）
2	噪声和时间延迟协同诱导复杂系统的稳定性、稳态转变和非平衡相变	曾春华（昆明理工大学），贾正林（玉溪师范学院），韩清林（昆明理工大学），杨涛（昆明理工大学），田冬（昆明理工大学）
3	独龙牛消化特性及其瘤胃微生物学基础	冷静（云南农业大学），毛华明（云南农业大学），杨舒黎（云南农业大学），邓卫东（云南农业大学），吴东旺（云南农业大学）
4	高分辨率遥感统计分类模型研究与应用	王雷光（西南林业大学），郑晨（河南大学），洪亮（云南师范大学），徐伟恒（西南林业大学），陈荣元（湖南工商大学）
5	手性多孔材料高效拆分外消旋化合物的研究	谢生明（云南师范大学），袁黎明（云南师范大学），章俊辉（云南师范大学），王帮进（云南师范大学），张美（云南师范大学）
6	中空核壳微纳结构材料可控构筑及储能机制	郭洪（云南大学），刘丽香（云南大学），刘倍宏（云南大学），王微（云南大学），毛瑞（云南大学）
7	难熔材料的化学气相沉积制备基础及应用	胡昌义（昆明贵金属研究所），魏燕（昆明贵金属研究所），蔡宏中（昆明贵金属研究所），陈力（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张翎翔（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人员
8	刀-屑-工件界面摩擦系数与刀具磨损间的关系揭示一新的切削方程	杜茂华(昆明理工大学), 程正(昆明理工大学), 王神送(昆明理工大学)
9	领域驱动空间模式挖掘理论和方法	王丽珍(云南大学), 周丽华(云南大学), 陈红梅(云南大学), 包旭光(云南大学), 芦俊丽(云南大学)
10	裂隙岩体复杂断裂行为表征及稳定性评价关键理论	张科(昆明理工大学), 李凯辉(中南大学), 陈宇龙[中国矿业大学(北京)], 曹平(中南大学), 谢建斌(云南大学)
11	典型环境净化分离过程的界面可逆调控新机制	李英杰(昆明理工大学), 田森林(昆明理工大学), 赵群(昆明理工大学), 王倩(昆明理工大学), 龙坚(昆明理工大学)
12	变化环境下高原山地流域土壤侵蚀机理及其环境影响	段兴武(云南大学), 李运刚(云南大学), 董一帆(云南大学), 樊辉(云南大学), 荣丽(云南大学)
13	八种云南特色可食用植物多酚类成分及生物活性	蔡圣宝(昆明理工大学), 庞明杰(云南省第一人民医院), 程桂广(昆明理工大学), 张艳(云南省第一人民医院)
14	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宽域高效运行机理与智能控制研究	陈峥(昆明理工大学), 刘永刚(重庆大学), 申江卫(昆明理工大学), 雷贞贞(重庆科技学院), 肖仁鑫(昆明理工大学)

三等奖(14项)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人员
1	中国热带植物区系研究	朱华(中国科学院西双版纳热带植物园), 闫丽春(中国科学院西双版纳热带植物园)
2	基于产区生态特点、葡萄生殖结构改良、菌种筛选和果实保鲜的葡萄酒工艺改良创新研究	南立军(楚雄师范学院), 刘娅(石河子大学), 李雅善(楚雄师范学院)
3	亚洲栽培稻(Oryza sativa)主体亲源细胞质遗传效应	陶大云(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粮食作物研究所), 胡凤益(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粮食作物研究所), 周家武(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粮食作物研究所)
4	自洽系统随机动力学问题的理论研究	朱平(普洱学院), 段卫龙(昆明理工大学), 林灵(普洱学院)
5	若干非线性发展方程的行波解分支、周期波的极限形式和精确解研究	何斌(红河学院), 蒙清(红河学院), 杨慧章(红河学院)
6	中国东方蜜蜂遗传多样性及分布格局研究	和绍禹(云南农业大学), 赵文正(云南农业大学), 龚雪阳(云南农业大学)
7	巨鲇鱼种质资源的分子遗传多样性分析	杜民(红河学院), 刘艳红(红河学院), 李娜(红河学院)
8	无机-有机杂化材料的结构调控及其电、光化学的性能研究	夏书标(曲靖师范学院), 刘建军(曲靖师范学院), 成飞翔(曲靖师范学院)
9	纳米氧化铝包覆氧化锆热障涂层制备及机理研究	易中周(红河学院), 翟凤瑞(红河学院), 单科(红河学院)
10	生物信息预测中的数据降维方法研究	王顺芳(云南大学), 李维华(云南大学), 刘平(云南大学)
11	物联网无线供能与组网优化研究	冯勇(昆明理工大学), 张晶(昆明理工大学), 朱金奇(天津师范大学)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人员
12	云南省恙虫病媒介恙螨分布规律研究	郭宪国（大理大学），彭培英（大理大学），吕艳（大理大学）
13	思茅藤和小花思茅藤 C21 甙体化学成分与生物活性	程桂广（昆明理工大学），曹建新（昆明理工大学），赵天瑞（昆明理工大学）
14	大网膜介导的药物缓释膜防治胆管瘢痕的系列研究	张小文（昆明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王滔（昆明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邹浩（昆明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技术发明奖

特等奖（1项）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人员
直流输电线路和接地极线路的新型故障定位关键技术研发及工程应用	束洪春（昆明理工大学），董俊（昆明理工大学），田鑫萃（昆明理工大学），张怿宁（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超高压输电公司检修试验中心），徐丙垠（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朱梦梦（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张广斌（昆明理工大学），马御棠（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韩一鸣（昆明理工大学）

一等奖（2项）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人员
1	记忆合金系列产品的研发与转化	徐永清（中国人民解放军联勤保障部队第九二〇医院），李川（中国人民解放军联勤保障部队第九二〇医院），蔡兴博（中国人民解放军联勤保障部队第九二〇医院），宋慕国（中国人民解放军联勤保障部队第九二〇医院），朱跃良（中国人民解放军联勤保障部队第九二〇医院），齐保闯（中国人民解放军联勤保障部队第九二〇医院），何晓清（中国人民解放军联勤保障部队第九二〇医院），王毅（中国人民解放军联勤保障部队第九二〇医院），缪祥文（兰州西脉记忆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2	高山杜鹃新品种创制及周年开花栽培技术	王继华（云南省农业科学院花卉研究所），李世峰（云南省农业科学院花卉研究所），解玮佳（云南省农业科学院花卉研究所），马永鹏（中国科学院昆明植物研究所），彭绿春（云南省农业科学院花卉研究所），张露（云南省农业科学院花卉研究所），马宏（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高原林业研究所），宋杰（云南省农业科学院花卉研究所），章成君（中国科学院昆明植物研究所）

二等奖（2项）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人员
1	低阶褐煤资源综合利用关键技术	王鹏云（云南中翼鼎东能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王莲邦（云南中翼鼎东能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梁自红（云南中翼鼎东能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王燕（云南中翼鼎东能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王小兵（云南中翼鼎东能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张思思（云南中翼鼎东能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臧丹（云南中翼鼎东能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	“五打十八分”打叶复烤工艺关键技术研发及应用	潘文〔红塔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李存华〔红塔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祁跃东〔红塔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鲁勇〔红塔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彭涛〔红塔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邬海卿〔红塔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田栾栾〔红塔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三等奖（3项）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人员
1	基于储分一体技术的新型配送中心物流系统	丁兴（昆船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李永衡（昆船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英玉（昆船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崔维（昆船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刘海萍（昆船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	防御式赤眼蜂蜂卡关键技术创新研究与应用	大红坤（德宏州植保植检站），王振营（中国农业科学院植物保护研究所），白树雄（中国农业科学院植物保护研究所），张峰（英国国际应用生物科学中心北京代表处），刘峙（英国国际应用生物科学中心北京代表处）
3	基于机器视觉智能的烟支外观质量检测设备研制及应用	杨树青（云南远足科技有限公司），阚晖（云南远足科技有限公司），赵美威（云南远足科技有限公司），袁秀洋（云南远足科技有限公司），杨志博（云南远足科技有限公司）

科学技术进步奖

特等奖（3项）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人员	主要完成单位
1	东南亚语言信息处理与机器翻译关键技术及应用	余正涛，毛存礼，高盛祥，线岩团，黄于欣，王振晗，相艳，文永华，王红斌，郭军军，张勇丙，周兰江，严馨，赖华，周枫，郭剑毅，王文君，朱恩昌，于志强，王琳钦，吴霖，张亚飞，李英，秦雨，翟家欣，莫媛媛，满志博，车万金，张少宁，徐毓	昆明理工大学
2	寄生性天敌蚜茧蜂防治蚜虫关键技术及产业化应用	余砚碧，高体仁，邓小刚，张立猛，谷星慧，杨海林，杨硕媛，詹筱国，吴剑，高松，朱艳梅，李虎，吴伟，范志勇，杨中义，吴子云，龚林，张体坤，许银莲，李学卫，刘春明，王志江，孙军伟，解燕，张宏，孙加利，周文兵，黄坤，郭应成，黄智华	中国烟草总公司云南省公司，云南省烟草公司玉溪市公司，云南省烟草公司大理州公司，云南省烟草公司红河州公司，云南省烟草公司昆明市公司，中国农业大学，云南省烟草公司保山市公司，云南省烟草公司曲靖市公司
3	云上黑山羊新品种培育及产业化示范	洪琼花，胡钟仁，陈平，赵启，邵庆勇，杨红远，兰蓉，储明星，李廷龙，高华峰，王鹏，尹世祥，李卫娟，马来琼，江炎庭，罗俊，袁跃云，段天才，徐兴祥，吕春荣，朱兰，王思宇，高新，杨立新，陈德良，苏相生，倬华林，欧阳依娜，梁家充，丁艳	云南省畜牧兽医科学院，石林生龙生态农业有限公司，云南省种羊繁育推广中心，云南立新羊业有限公司，云南祥鸿农牧业有限公司，曲靖市沾益区天茂林牧有限公司，昆明易兴恒畜牧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巍山县畜牧工作站，楚雄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中国农业科学院北京畜牧兽医研究所，云南省畜牧总站，石林县畜牧兽医总站，弥勒市畜牧技术推广站

一等奖（13项）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人员	主要完成单位
1	水利水电工程流域库岸变形监测新技术及应用	周伟,肖海斌,马洪琪,张宗亮,程翔,陈鸿杰,周志伟,潘斌,段延松,马刚,申献平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大学,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国科学院精密测量科学与技术创新研究院,贵州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	辣椒优异种质资源创制与加工型新品种选育	邓明华,吕俊恒,邹学校,文锦芬,刘周斌,王绍祥,徐小万,陈丽,赵凯,杨正安	云南农业大学,湖南农业大学,昆明理工大学,文山州农业科学院,德宏州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广东省农业科学院蔬菜研究所,砚山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丘北县辣椒研究所,宣威市太坤调味品厂
3	五倍子高效培育及产业化关键技术创新与应用	陈晓鸣,杨子祥,张弘,任竹梅,陈航,张亮亮,陈赤清,查玉平,邱建生,梁军生,张玉荣	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高原林业研究所,五峰赤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山西大学,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林产化学工业研究所,湖北省林业科学研究院,湖南省林业科学院,贵州省林业科学研究院,云南中倍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	中国南方经济作物副产物饲料化利用技术研究与示范	黄必志,刘建勇,郭志祥,蚁细苗,周汉林,喻春明,黄先智,雷岷,刘彦培,李乔仙,高月娥	云南省草地动物科学研究院,云南省农业科学院农业环境资源研究所,广东省科学院生物与医学工程研究所,中国热带农业科学院热带作物品种资源研究所,中国农业科学院麻类研究所,西南大学,四川省畜牧科学研究院
5	复杂多金属锡矿资源绿色低碳综合利用关键技术与产业化	童雄,谢贤,兰希雄,李廷俊,宋强,莫峰,韩彬,蓝卓越,符海桃,戴惠新,张自江	昆明理工大学,云南华联锌铟股份有限公司,云南锡业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6	复杂粗锡绿色高效精炼技术开发及产业化应用	宋兴诚,李一夫,王彦坤,孔令鑫,杨斌,刘庆东,杨从兴,徐宝强,陈云,熊恒,丁剑	云南锡业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昆明理工大学,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红河绿地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	细颗粒浆体固液分离成套装备与智能管控系统	吴建德,潘春雷,刘弘伟,李剑锋,马军,赵增佳,韩军刚,李申鹏,宗琪,李妍,陈庚	云南大红山管道有限公司,昆明理工大学,云南大学
8	新型肺炎链球菌系列疫苗的研发及重大产业化	黄镇,叶强,袁琳,施競,方国良,陈玉秋,樊会兰,向左云,石继春,陈琼,杨舒媛	玉溪沃森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食品药品检定研究院
9	云南高发肺癌一肺结节诊治全链条体系的创建与集成应用	黄云超,周永春,赵光强,李光剑,雷玉洁,叶联华,李高峰,王高伟,路健,姚宏,沈红梅	云南省肿瘤医院
10	中医芳香疗法传承创新及运用	熊磊,解宇环,马云淑,郜发宝,张荣平,赵毅,陈柏君,王进进,明溪,秦冬冬,贺建昌	云南中医药大学,云南省中医医院,昆明市中医医院,颇黎芳香医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曲靖市中医医院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人员	主要完成单位
11	山区高速公路桥梁隧道检测新技术及装备	周应新, 周建庭, 谢雄耀, 杨建喜, 陈宙翔, 张辉, 钱正富, 周彪, 李亚军, 赵瑞强, 汪永林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云南武易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同济大学, 重庆交通大学, 湖南大学, 云南云路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云南楚姚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湖南联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交投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12	云南省生物活性分子设计合成与发现创新团队		云南大学
13	云南省肝肾移植创新团队		昆明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二等奖 (24 项)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人员	主要完成单位
1	微电子锡基焊料制备关键技术及核心装备研发	张欣, 许磊, 秦俊虎, 韩朝辉, 卢红波, 刘庆富, 段雪霖	云南锡业锡材有限公司, 昆明理工大学
2	铂族金属铂钨铈钨钽及其化合物杂质元素测定关键技术及应用	李秋莹, 袁晓虹, 程勇, 王应进, 马媛, 李玉萍, 何姣, 方海燕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贵研检测科技(云南)有限公司
3	低纬高原蓝莓周年高效生产关键技术与应用	和加卫, 杨正松, 李亚东, 杨燕林, 和志娇, 杨洪涛, 和文佳, 王朝文, 毕海林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高山经济植物研究所, 保山科思达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百锐蓝农业种植(云南)有限公司, 蒙自云科创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吉林农业大学, 澄江市蓝莓种植协会, 曲靖佳沃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4	大白菜新品种娃娃菜迷您黄1号和迷您黄2号的选育与应用	和江明, 胡靖锋, 王娟娟, 张林, 杨红丽, 兰梅, 徐学忠, 张丽琴, 蒋靖怡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园艺作物研究所, 全国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 云南省农业技术推广总站, 昆明市农业科学研究院
5	高原农业减污降碳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徐锐, 王强, 徐武美, 曾维庆, 严崧, 段欢耘, 曾锦, 袁亚阁, 徐继伟	云南师范大学, 玉溪市农业环境保护和农村能源工作站, 云南省农村能源管理总站
6	高原特色辣椒种质资源创制与新品种选育	刘发万, 桂敏, 杜磊, 张芮豪, 龙洪进, 钟秋月, 李卫芬, 任洪冰, 胡华冉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园艺作物研究所, 红河宏斌食品有限公司, 砚山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弥渡县植保植检站, 大理白族自治州农业科学推广研究院
7	云南省不同区域马铃薯生产水肥药施用协同创新及应用	于德才, 张红骥, 毛如志, 马航, 仲乃琴, 金春永, 李作森, 董芸, 赵盼	云南农业大学,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科学院微生物研究所, 云南天腾化工有限公司
8	优质高产油橄榄新优品种选育与良种产业化	宁德鲁, 李勇杰, 张艳丽, 耿树香, 陆斌, 马婷, 陈海云, 贺娜, 廖永坚	云南省林业和草原科学院, 永仁县林业和草原局, 丽江田园油橄榄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永仁绿原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永仁太谷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人员	主要完成单位
9	中国野生亚洲象保护和安全防范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	陈飞, 张光元, 杨子诚, 郭贤明, 孙永浩, 保明伟, 汤永晶, 赵明旭, 徐卫平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西南调查规划院, 云南西双版纳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护局, 浪潮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西双版纳野象谷景区有限公司
10	丝尾鲮产业化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薛晨江, 邓君明, 雷春云, 祁文龙, 罗永新, 薛绍伟, 李新平, 严晖, 王宁坤	云南省渔业科学研究院, 云南农业大学, 西双版纳州水产技术推广站, 广东海洋大学, 西双版纳土著鱼类研究繁育中心
11	低品位风化胶磷矿梯级综合利用关键技术与产业化	刘朝竹, 郭永杰, 刘润哲, 杜令攀, 曹宏, 魏立军, 李海兵, 董伟, 陈双贵	云南磷化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大学
12	云产特色香料精细化制备及优势剂型开发与应用	张翼鹏, 李源栋, 刘秀明, 段焰青, 刘志华, 蒋举兴, 郭青, 周国福, 蔡炳彪	云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13	基于X射线检测的电力设备缺陷智能化诊断关键技术及应用	刘荣海, 周静波, 郭新良, 郑欣, 王达达, 虞鸿江, 万书亭, 魏杰, 吴章勤	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 华北电力大学(保定), 中国科学院沈阳自动化研究所, 云南电力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电力试验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曲靖供电局
14	柴油车排放后处理装置研发与测评关键技术及应用	胥峰, 王计广, 李一, 陈贵升, 郑宏, 余同柱, 郑永明, 葛宇, 彭益源	中汽研汽车检验中心(昆明)有限公司, 云南菲尔特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昆明理工大学, 中国汽车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
15	云南少数民族文化资源数字化关键技术及应用示范	甘健侯, 周菊香, 王俊, 代飞, 王存睿, 强振平, 潘文林, 张云港, 李雯	云南师范大学, 大连民族大学, 西南林业大学, 云南民族大学, 云南省民族宗教信息中心
16	库坝工程运行安全智能监控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	朱国金, 冯燕明, 张帅, 李剑萍, 张伟, 杨洁, 王鹏军, 杨姗姗, 田天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星数创(云南)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源清慧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瑞莱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17	砂仁林下生态种植和提质增效关键技术及应用示范	张丽霞, 王艳芳, 杨得坡, 赵志敏, 李戈, 彭建明, 李光, 王延谦, 李海林	中国医学科学院药用植物研究所云南分所, 中山大学, 勐腊万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8	重症神经损伤多模态调控体系构建及临床应用	张玮, 韦睿, 吴倩, 刘明伟, 张琳, 王飞, 耿鑫, 尚欣颖	昆明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19	精神分裂症诊疗新技术研究及临床应用	曾勇, 滕兆伟, 罗雄剑, 龙青, 刘建平, 张云桥, 侯羲	玉溪市人民医院, 中国科学院昆明动物研究所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人员	主要完成单位
20	心源性血栓疾病发病机制与防治关键技术构建及推广应用	孟照辉, 彭云珠, 王华炜, 王静, 叶雨佳, 王路乔, 曹星宇, 万雯, 李龙君	昆明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21	头颈部黑色素瘤综合诊疗技术研究及应用	孙传政, 李磊, 钟兆铭, 奚艳, 周洁, 李国萍, 孙瑞梅, 胡泽东, 秦汝佳	云南省肿瘤医院
22	云南儿童神经发育障碍性疾病诊疗及康复关键技术体系的建立与应用示范	刘芸, 徐开寿, 唐红梅, 黄浩宇, 段丽芬, 王静, 刘春明, 张杨萍, 黄高贵	昆明市儿童医院, 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
23	数字赋能云南产业高质量创新的路径与实践	段云龙, 姜茸, 刘森, 赵晓红, 张颖, 杨萌, 刘含笑, 陈奕霖, 刘宇书	云南财经大学
24	云南创新驱动高质量发展关键问题对策研究及应用	安华轩, 钟翔, 贺新华, 王志勇, 段江涛, 黄鸿, 甘敏, 李艳芬, 汪元欣	云南省科学技术情报研究院

三等奖 (105 项)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人员	主要完成单位
1	抗旱高蛋白小麦新品种的选育及应用	王志伟, 乔祥梅, 王志龙, 于亚雄, 李灶福, 吉勇, 宗兴梅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粮食作物研究所, 丽江市农业科学研究所, 德宏州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易门县农业技术推广站, 镇雄县农业科技推广中心
2	云南干热河谷区六种重要果树高效栽培技术集成与示范	张德, 龙会英, 刘海刚, 孔维喜, 段曰汤, 朱红业, 曾丽萍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热区生态农业研究所,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农业环境资源研究所, 云南昌润生态农业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红河学院
3	优质多抗大粒蚕豆新品种凤豆十七号选育及应用	陈国琛, 尹雪芬, 段银妹, 李江, 董开居, 马玉云, 欧阳作富	大理白族自治州农业科学推广研究院, 巍山县农业技术推广站, 洱源县种子管理工作站, 弥渡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4	提升云南烤烟原料质量的密集烘烤工艺优化与应用	邹聪明, 胡彬彬, 陈颐, 沈燕金, 徐安传, 姜永雷, 胡小东	云南省烟草农业科学研究院, 云南省烟草公司玉溪市公司, 云南省烟草公司昆明市公司, 云南省烟草公司曲靖市公司, 云南省烟草公司红河州公司
5	曲靖烤烟分区分类施肥与品质提升关键技术及应用	高华锋, 王瑞宝, 杨树明, 严国涌, 刘韬, 杨丽平, 张晓伟	云南省烟草公司曲靖市公司,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农业环境资源研究所
6	水稻新品种昆粳6号、昆粳7号选育及应用	李荣波, 马应丛, 王玲, 李鹏楷, 沈祥宏, 桂保春, 杨向荣	昆明市农业科学研究院, 寻甸县农业技术推广工作站, 宜良县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 石林县农业技术推广总站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人员	主要完成单位
7	滇南优势特色水果绿色生产技术集成及应用	李勇成, 马娇, 何超, 闫振华, 李松开, 马锦泉, 李智梅	红河州农业科学院, 红河学院, 蒙自市果蔬技术推广站, 泸西县果树站, 昆明猎虫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8	烘烤中烟叶腐烂霉变防治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苏家恩, 宋朝鹏, 沈俊儒, 田斌强, 范志勇, 邹聪明, 卢艳霞	云南省烟草公司大理州公司, 云南香料烟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省烟草农业科学研究院, 河南农业大学
9	西南冷凉高地苹果无病毒苗木繁育技术集成与示范	鲁兴凯, 程安富, 马勉娣, 吴冬, 谭安超, 张秀英, 邓代清	昭通市苹果产业发展中心, 昭通远智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昭通东达种植有限公司, 昭通绿健果蔬商贸有限公司, 昭通超越农业有限公司
10	保山烟区土壤生态环境质量提升与绿色发展关键技术研发及应用	李海平, 宋文静, 沈广材, 濮永瑜, 吴宗海, 杨英鹏, 曹娜	云南省烟草公司保山市公司, 中国农业科学院烟草研究所
11	高产抗稻瘟病玉粳 13 号的选育及应用	沈祥宏, 李贵勇, 张钟, 吴志刚, 王田珍, 李荣波, 郭春平	玉溪市农业科学院,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粮食作物研究所
12	云南铁皮石斛新品种选育及配套高效繁育技术构建与应用	薛春丽, 文国松, 孟衡铃, 孔琼, 袁盛勇, 查应洪	红河学院, 红河群鑫石斛种植有限公司, 云南农业大学, 云南润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	普洱茶质量追溯体系建设及应用	罗正刚, 陈保, 姜东华, 伍旭东, 李俊彦, 陶波, 郎彬昆	普洱市质量技术监督综合检测中心
14	秃杉大径材人工培育关键技术开发与应用	陈强, 刘云彩, 沈立新, 王庆华, 苏俊武, 许彦红, 段成波	云南省林业和草原科学院, 西南林业大学, 腾冲市固东镇松山林场, 屏边县林业和草原科学研究所
15	腾冲红花油茶良种选育及栽培技术创新集成与应用	黄佳聪, 王生进, 杨晏平, 谢胤, 吴建花, 余祖华, 万晓军	保山市林业和草原技术推广站, 腾冲市林业和草原技术推广站, 腾冲市生态修复站
16	金沙江河谷油橄榄产业化关键技术集成创新与应用	李庆华, 洪献梅, 子桂才, 赵丽芳, 王洪艳, 丁德品, 高云贵	丽江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丽江三全油橄榄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永胜茂格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丽江森泽林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丽江田园油橄榄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7	三种高寒山区特色乡土树种的创新利用	李燕, 李兆光, 和桂青, 和琼姬, 苏泽春, 侯志江, 黄杏娥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高山经济植物研究所, 云南绿盛美地园林景观有限公司, 丽江市林业生态扶贫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8	铁皮石斛优质良种选育及培养种植节能技术创新与应用	丁勇, 范方宇, 刘小烛	西南林业大学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人员	主要完成单位
19	雄蚕品种培育及产业化技术集成示范	董占鹏, 廖鹏飞, 祝新荣, 吴克军, 白兴荣, 刘敏, 洪正杰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蚕桑蜜蜂研究所, 浙江省农业科学院, 云南美誉蚕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姚安天硕蚕种有限公司, 鹤庆县茶桑果药站
20	黑水虻转化畜禽粪便资源化利用技术集成与推广	赵智勇, 杨仁灿, 胡清泉, 常雅洁, 沙茜, 陈吉红, 张斌	云南省畜牧兽医科学院
21	药用水蛭高密度人工养殖技术创新与应用	刘子超, 苏源, 王定康, 仝向荣, 王德斌, 孔德军, 毕晓旭	昆明学院
22	云南高原岩溶水文地质环境地质研究及应用	王宇, 张贵, 张华, 康晓波, 彭淑惠, 王波, 王劲	云南省地质调查局, 云南省地质环境监测院
23	云南省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空间辅助支撑体系建设与应用	马品, 郭三杰, 申曦, 周芹芳, 付开宇, 宋飞逸, 高云祥	云南省地图院, 云南省审计厅
24	基于新型浮选药剂的磷资源高效利用关键技术与产业化	杨稳权, 张华, 李耀基, 何海涛, 张荣凯, 王涛, 魏正坤	云南磷化集团有限公司, 云南三环中化化肥有限公司
25	三七资源高值化利用关键技术及产品创制	高明菊, 周家明, 马妮, 王萍, 赵爱, 李建明, 李琼	文山学院, 云南七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人羞花化妆品有限公司, 云南诺特金参口腔护理用品有限公司
26	烟用三乙酸甘油酯功能赋集关键技术开发与应用	蒋海明, 余振华, 谢姣, 詹建波, 赖正波, 潘光亮, 赖庆林	玉溪市溶剂厂有限公司, 云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27	云南炼油副产物生产高性能聚丙烯产品关键工艺优化研究及产业化	江凌, 杨亚乔, 夏俊, 方鹤, 杨鼎, 胡泽忠, 严凌	云南云天化石化有限公司
28	烟叶源强化云产卷烟特征的新技术体系构建及产业化应用	李超, 张玲, 王慧, 韦克毅, 范多青, 李娥贤, 蔡洁云	云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生物技术与种质资源研究所, 云南省烟草质量监督检测站
29	高纯度磷酸一铵及其净化渣再利用产业化关键技术创新与应用	张勇, 张志业, 王辛龙, 周学克, 杨林, 赵升和, 杨秀山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大学, 云南云天化云峰化工有限公司
30	18种云南藏区特色植物活性成分及其应用	李干鹏, 胡秋芬, 吴海燕, 周敏, 刘欣, 高雪梅, 赵杨	云南民族大学, 云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31	矿酸肥分质利用一体化关键技术开发与产业化	李天华, 王文毓, 周华波, 柏中能, 唐应生, 阮长希, 钟鸥	云南云天化红磷化工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人员	主要完成单位
32	香气活性物质重组靶向赋韵卷烟新材料开发及应用	张凤梅, 蒋薇, 刘志华, 何沛, 冒德寿, 张超, 司晓喜	云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33	钢铁与水泥行业废旧耐火材料循环利用关键技术及产业化应用	朱发金, 鲁志燕, 孟彬, 崔娟, 张舰, 黄波, 张美杰	云南濮耐昆钢高温材料有限公司, 昆明理工大学, 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 武汉科技大学
34	出口型优质马铃薯罐藏食品深加工关键技术集成及产业化开发示范	赵素留, 姚建文, 李灵勇, 赵树宝, 徐洪明, 张孝鹏, 赵思奇	昆明王国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35	高速水下搜救型蛙人运载器及专用动力组件研发与产业化应用	刘宁, 赵海潇, 周国明, 吴飞, 高晓兰, 王臻, 杨克磊	昆明五威科工贸有限公司
36	基于产品质量提升的烟用材料关键技术创新及应用	余振华, 谢姣, 王浩, 郑晗, 王旭, 余江, 余婷婷	云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37	茶叶(普洱茶、白茶)清洁化自动化生产线研制及产业化应用	杨韩晖, 梁建新, 孙有祥, 黄亮, 周亚辉, 张腾元, 霍星光	云南省农业机械研究所, 云南农垦集团勐海八角亭茶业有限公司
38	加热卷烟精准释热与动态温控关键技术创新及应用	李志强, 朱东来, 尚善斋, 韩敬美, 雷萍, 龚为民, 尤俊衡	云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39	靶向赋能卷烟纸工艺技术及应用	鲁红昌, 岳保山, 王浩, 郑晗, 詹建波, 刘明, 雀静	云南红塔蓝鹰纸业有限公司, 云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40	初烟共享物流关键技术及模式创建	廖世勇, 来庆祥, 李瑞东, 黄文勇, 李志强, 何建勇, 郑广庆	云南烟叶复烤有限责任公司
41	云烟品牌核心原料打叶复烤特色工艺研究及产业化应用	王玉真, 杨晶津, 王发勇, 汪显国, 高占勇, 杨乾栩, 刘继辉	红云红河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2	面向自动化物流的柔性作业机器人及系统集成关键技术创新及产业化	陆继国, 刘明, 朱立, 吕星, 许磊, 汪泳, 张云成	昆明七零五所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欧迈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人员	主要完成单位
43	抑制高比例水电系统振荡的机组控制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周鑫, 刘明群, 何常胜, 刘喜泉, 张丹, 王德林	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 云南电力试验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西南交通大学, 三峡金沙江川云水电开发有限公司永善溪洛渡电厂
44	大容量整流负荷接入直流弱受端系统稳定提升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	何焯, 陈义宣, 朱益华, 李玲芳, 司大军, 游广增, 胡云	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南方电网科学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文山供电局
45	大型变压器油纸绝缘现场除水关键技术及成套装备与工程应用	王必林, 邓军, 谢志成, 杨林, 周海滨, 韩亮, 吴翠芬	云南变压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超高压输电公司检修试验中心,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超高压输电公司大理局
46	地网接地电阻逆向短距测量技术研究应用	康勇, 董俊贤, 雷雨田, 彭庆军, 周仿荣, 段军鹏, 李起荣	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楚雄供电局, 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
47	高水头大容量水轮发电机组顶盖取水安全经济运行技术研究与应用	查荣瑞, 马云华, 张岗, 李政, 丁文华, 闫红军, 刘润兵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48	基于区块链的普洱茶智慧溯源技术研发及应用	梁志宏, 熊飞, 郭致昌, 黄宇翔, 刘天成, 秦明明, 郭玉川	西南林业大学, 云南易见纹语科技有限公司
49	云南科技合作供需信息化管理与创新应用	代飞, 张剑波, 钱晔, 孙吉红, 周正, 黄蕊, 周华	西南林业大学, 云南省科学技术院, 云南农业大学
50	基于多源数据融合分析的城市公共工程安全综合预警与可视化技术研究	刘浩, 陈杰, 曾健, 杨曦, 陈卓, 刘巍, 李万宝	云南航天工程物探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昆明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建设局, 重庆理工大学
51	水位变化条件下二元结构库岸边坡破坏模式及滑坡防治关键技术	许万忠, 田毅, 杨帆, 苏东院, 王昆, 程伟, 黄成	云南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 昆明理工大学,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云南省地质环境监测院
52	深厚泥炭质土超大环形深基坑环形板撑施工关键技术	郭磊, 曹净, 刘克文, 孔维俭, 黄河, 吴军, 张辉	云南建投第十二建设有限公司, 云南建投第一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第十四冶金建设公司, 昆明理工大学
53	滇中红层软岩隧洞大变形评价与控制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李宗龙, 王自高, 张瑞, 邓辉, 马建伟, 张翔, 李忠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成都理工大学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人员	主要完成单位
54	绿色钢结构民族民居体系研发及规模化应用	章伟,王剑非,何力,胡相伟,邓俊川,梅世强,张明亮	云南建投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5	超强岩溶地质条件下水库建设中防渗关键技术及应用	李荟芹,杨秀云,郑继为,蒋德才,刘云贵,李林毅,魏海	红河州水利水电勘察设计研究院,红河州水利水电工程地质勘察咨询规划研究院,中南大学,昆明理工大学
56	高层建筑绿色智能建造创新技术研究与应用	王剑非,梁丽敏,杨宗祥,陈芝轩,王晓燕,李世华	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云南建投绿色高性能混凝土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建投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建投建筑机械有限公司,云南建投第五建设有限公司
57	云南省高原特色农业气象业务服务平台开发应用	余凌翔,鲁韦坤,张加云,程晋昕,朱勇,陈瑶,曾艳	云南省气候中心,昆明市官渡区气象局
58	低纬高原C波段新一代天气雷达应用关键技术研究及示范	徐八林,张涛,解莉燕,马芳,舒斌,杨卫洁,徐舒扬	云南省大气探测技术保障中心,德宏州气象局
59	哈尼族医药研究与应用	付开聪,邓泽,崔明筠,罗健,谢赛凤,张绍云,张雪梅	普洱市民族传统医药研究所
60	中越老缅边境地区HIV高危人群规范化同伴干预技术构建及应用	朵林,李蕾,杨芳,唐铭婧,宋宏琳,庞林鸿,付宏晨	云南省阜外心血管病医院,云南省药物依赖防治研究所
61	云贵高原儿童发育性髋关节疾病的防治体系构建及临床应用	余雄武,熊良君,刘媛,刘石林,曾凡,刘佳,李世富	曲靖市妇幼保健院
62	高原地区颅脑创伤救治新模式及其应用	林驰,魏林节,刘倩绫,王家雄,宗希涛,汤进伟,魏伟	云南省滇南中心医院,中国人民解放军陆军第九五六医院
63	人GMSCs治疗1型糖尿病关键技术的建立与应用	陈卫文,张危,王寒敏,李冬青,李艳,俞海波,李正梅	曲靖市第一人民医院,中南大学湘雅二医院
64	髌骨不稳防治技术的研发及推广应用	蔡国锋,李彦林,马琨,肖驰,王国梁,宋恩,王坤	昆明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65	慢性瘙痒性皮肤病症状管理模式建立与临床应用	李娜,涂颖,梁红敏,何黎,能亚杰,杨莉,熊英	昆明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66	Th17/Treg对慢性HBV感染者免疫状态的评估及临床应用	刘怀鄂,游晶,陈红英,杨海秋,薛凤麟,晏远智,崔进	昆明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人员	主要完成单位
67	病毒性肺炎关键性诊断问题的多维 CT 影像模型开发与应用	何波, 李翔, 黄益龙, 蒋元明, 张振光, 吴莉, 赵卫	昆明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68	640 层动态容积 CT 成像无创定量评价尿路功能的临床应用	苏云杉, 方克伟, 毛崇文, 赵永先, 李松, 张越, 彭聪	云南大学附属医院, 昆明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昆明市延安医院呈贡医院
69	脱矿牙本质基质骨诱导机制及其应用基础研究	谢志刚, 鲍济波, 杨禾丰, 陈平, 杨胜银, 王志娅, 谢亮焜	昆明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
70	保山市缅籍跨境人群艾滋病防控关键技术集成应用及推广	马强, 胡安艳, 郑维斌, 李正旭, 董贤雅, 安丽, 赵彩佐	保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71	以患者为中心的耐药结核病防治模式创新及应用	许琳, 陈金瓯, 杨云斌, 李玲, 杨蕊, 杨星, 卢昆云	云南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72	提升人均期望寿命的慢性病综合防控体系建立与应用	张腾, 李明松, 王晖, 徐仙会, 邓丽, 王黎明, 郑维斌	保山中医药高等专科学校, 保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73	云南儿童遗传性肾脏病精准诊治体系的构建及应用	赵波, 崔晶晶, 张鸿青, 徐庆华, 陈纪宇, 方艺桦, 王菁	昆明市儿童医院
74	内科胸腔镜技术结合生物标志物在胸膜疾病诊治中的临床应用	刘凌, 张家强, 舒敬奎, 赵芝焕, 张璟, 武江海, 吴锦涛	昆明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75	维生素 D 及受体在云南汉族 2 型糖尿病肾病诊疗技术中的构建与应用	韩睿, 梁红敏, 张皓炜, 张琨, 赵豫梅, 邢焱, 石柔	昆明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76	西南地区辅助生殖科学体系构建及推广应用	王华伟, 唐莉, 苏真芳, 王昆华, 莫晖, 杨泽星, 龙艳喜	昆明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人员	主要完成单位
77	云南省 ERCP 诊疗技术临床应用及推广	傅燕, 李新华, 魏莉, 刘国彬, 李俊, 黄华	昆明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78	Kisspeptin 在多囊卵巢综合征发生发展中的作用及其临床应用	袁涛, 吴晓梅, 赵婷, 李晓, 肖肖, 张义凤, 李凌川	云南省第一人民医院
79	儿童先天性甲状腺功能减退症诊疗体系的建立及应用	李利, 杨景晖, 章印红, 朱宝生, 李媛, 何山, 米弘璜	云南省第一人民医院
80	维生素 D 与糖尿病神经病变诊疗模式建立与应用	周怡昆, 梁智, 欧杨, 王砚, 牛奔, 张永红, 赵仁华	云南省第一人民医院
81	麻风病早期诊断和防控体系建立及应用	税铁军, 查舜, 熊立, 张晓红	云南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82	丽江鼠疫疫源地宿主动物和媒介生态流行病学调查研究及其应用	高子厚, 邵宗体, 刘正祥, 浦思念, 张长国, 段兴德	云南省地方病防治所, 云南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83	低水平 HBsAg 患者肝组织病理变化及与肝组织 HBsAg、HBeAg 表达的相关性研究	刘立, 刘春云, 崔海忠, 高建鹏, 杜映荣, 李俊义, 常丽仙	昆明市第三人民医院
84	基于多西紫杉醇精细化 TACE 治疗原发性肝癌的临床应用及 MDT 模式的建立	王家平, 童玉云, 赵新湘, 陈鹏, 赵睿敏, 李松蔚, 张文卿	昆明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85	基于中医肺一肠理论治疗急危重症的中药制剂研发及应用	刘明, 龚瑞莹, 张桂兰, 魏丹霞, 杨海玲, 庞永诚, 张韶湘	昆明市中医医院
86	非酒精性脂肪性肝病“从瘀论治”的作用机制研究及临床应用	陈文慧, 石安华, 王维, 张珊, 张顺贞, 姚政, 林青	云南中医药大学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人员	主要完成单位
87	重要血源性传染病快速检测技术体系建立与应用	李晓非, 杨永锐, 黄山, 吕松琴, 闫新丽, 朱绍荣, 冯晓燕	昆明市第三人民医院, 上海荣盛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海洋(北京)医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88	儿童输血安全关键技术体系的建立及应用	屈柯暄, 吕孟兴, 刘建香, 陈蕊, 高立兰, 金晓红, 周蓉	昆明市儿童医院
89	艰难梭菌检测和监测技术体系的建立及应用	古文鹏, 吴媛, 伏晓庆, 卢金星, 周永明, 尹建雯, 贾森泉	云南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传染病预防控制所
90	新生儿先天性食管闭锁诊疗技术体系改进与应用	曹辛, 吴骏, 洪伟, 张鸿, 陈健	昆明市儿童医院
91	昆明市实现防治艾滋病“三个90%目标”模式的建立与推广应用	李怡, 廖斌, 王晶莹, 梁军, 李丽, 张潇文, 李婕	昆明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92	血管分子指征 ephrinB2/EphB4 在调节动/静脉内膜增生中的作用机制	郭媛媛, 郭修海, 陈澄, 朱凡, 石殷, 朱子健, 邬光敏	云南省阜外心血管病医院
93	碳青霉烯耐药肠杆菌目细菌检测及防控体系的建立	郑瑞, 高玉红, 蒋雅先, 贺继刚, 郑鹏程, 李艺坤	云南省第一人民医院
94	云南省科研机构协同创新发展研究与应用	王志平, 周颖, 李常有, 李清清, 陆开文, 王雪阳, 唐艳丽	云南省科学技术院, 云南省科研机构联合会, 云南开放大学
95	云南省推进大众创新创业科技支撑平台构建及应用	冯艳, 张鸿勋, 高建, 王澜瑾, 朱新祥, 熊景杰, 付晓东	云南省科学技术院, 昆明铁道职业技术学院, 昆明北理工科技孵化器有限公司, 昆明理工大学
96	我国西南生态安全屏障科技支撑体系构建	孙海燕, 耿凯, 罗靖, 廖钟幅, 高鑫海, 麻云翠	云南省科学技术发展研究院
97	LKJ 车载数据无线换装系统	李晓勇, 张廷华, 赵志宽, 梁咏松, 曾国华, 张坤, 杨万鹏	中国铁路昆明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铁路昆明局集团有限公司昆明电务段, 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98	云南省道路运输大数据云服务平台研究及应用	蒙奕, 王正琼, 段莉珍, 赵明黎, 孙宏贤, 陈治君, 方皓	云南省交通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人员	主要完成单位
99	公路隧道全息智能管控关键技术研发与应用	翟永俊, 付立家, 马魁, 程冯宇, 杨晓京, 尹静, 姜德生	昆明桥隧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局重庆交通科研设计院有限公司, 昆明理工大学, 湖南科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0	区域机场群运行一体化信息管理平台	黄鑑, 却建昆, 范立伟, 韩明明, 宣彤, 马琳昌, 兰群英	云南机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飞友科技有限公司
101	深埋多层高压富水复杂采区高速铁路路基工程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孙希望, 姚裕春, 袁碧玉, 谭汉义, 邱恩喜, 庞应刚, 周成	中铁二院昆明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信息工程大学, 西南石油大学
102	道路铺装能量收集与自供电传感器关键技术及应用	贾敬鹏, 魏亚, 杨海露, 赵洲清, 叶周景, 严世祥, 路凯冀	云南省公路科学技术研究院, 北京科技大学, 清华大学, 交通运输部公路科学研究所, 北京新桥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103	高速公路资产编码及管理技术研究	龙雪梅, 宋万辉, 施少东, 胡元林, 宁葵芬, 冯雷杰, 吴利云	云南交投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华昆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昆明理工大学, 云南武易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云南楚姚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04	云南菜食花植物资源与土著知识	许明辉, 杨奕, 马继琼, 陈伟, 李卫芬, 孙一丁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生物技术与种质资源研究所, 云南省林业和草原科学院,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园艺作物研究所
105	共享昆明植物园生物多样性	孙卫邦, 冯石, 陈智发, 梁萌萌, 梁晓霞, 赵柳平, 潘彦丽	中国科学院昆明植物研究所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聘任王宇同志为省人民政府参事的通知

云政函〔2023〕52号

省纪委、省监委:

省人民政府决定聘任王宇同志为省人民政府参事, 聘期至2027年3月。

云南省人民政府

2023年6月30日

(此件公开发布)

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 云南省法治化营商环境全面提质 23 条措施的通知

云政办发〔2023〕27 号

各州、市人民政府，省直各委、办、厅、局：

《云南省法治化营商环境全面提质 23 条措施》已经省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3 年 6 月 30 日

（此件公开发布）

云南省法治化营商环境全面提质 23 条措施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的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着力提升经营主体全生命周期法治保障和服务质效，集成打造、一体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根据《云南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和《云南省营商环境全面提质年行动方案》，制定以下措施。

一、总体要求

紧盯全面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中涉及营商环境的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以涉企案卷大评查为牵引，以全面提升行政执法及监管质效、司法保障质效、法律服务质效为目标，创新工作机制，着力破解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的难点和堵点，为我省营商环境全面提升并进入全国一流水平提供高质量法治保障

和服务。

二、开展涉企案卷四类大评查，推动法治化营商环境源头治理

全面评查 2021 年以来全省涉企行政执法、行政调解、行政复议和司法案卷，对侵害企业合法权益、损害营商环境案事件进行全面倒查和源头纠治，做到“应评尽评”。开展法治剖析，编制典型案例，以个案解决推动类案整治，倒逼有关制度机制健全完善。

（一）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对涉企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行政检查、行政征收、行政征用、行政裁决 7 类执法案卷进行评查，对存在侵害企业合法权益、损害营商环境和执法不规范、执法方式简单僵化、任性执法、选择性执法等情形的进行深度排查复盘。（省直各

行政执法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二) 开展行政调解案卷评查。对政企纠纷案卷进行评查,对因各级政府和政府部门及工作人员不依法办事、乱作为、不作为、慢作为等情形引发矛盾纠纷的进行深度排查复盘。(省直各行政执法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三) 开展行政复议案卷评查。对因具体行政行为适用依据错误、违反法定程序、超越或者滥用职权等被决定撤销、变更或者确认违法的涉企案件进行评查,对发现具体行政行为侵犯企业合法权益的依法进行处理。(省司法厅负责)

(四) 开展司法案卷评查。对涉企长期未结诉讼案件、行政机关败诉行政案件、行政检察案件进行评查,对行政机关未履行行政强制执行、负责人出庭应诉、反馈司法建议和检察建议等义务的进行深度排查复盘。(省法院、省检察院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三、开展监管执法六个专项行动,整治营商环境突出问题

聚焦企业密切关注和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组织开展专项整治和清理,对特殊行业、重点领域实行全覆盖、全链条监管。

(五) 聚焦政务守信践诺,开展拖欠企业账款专项清理行动,坚决纠正“新官不理旧账”、“击鼓传花”等政务失信行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负责)

(六) 聚焦保护经营主体平等准入,开展制止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执法专项行动,持续清理政府采购、招标投标领域隐性门槛。(省发展改革委负责)

(七) 聚焦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开展“双反”执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垄断协议、滥用市场支配地位等违法行为,以及混淆、虚假宣传、侵犯商业秘密等不正当竞争行为。(省市场监管局负责)

(八) 聚焦全面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和运输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集中纠治“逐利执法”、执法不规范、执法方式简单僵化、执法粗暴、执法“寻租”等突出问题。(省司法厅、省公安厅、省交通运输厅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九) 聚焦文化旅游业规范发展,开展文化旅游市场专项整治行动,加大违法行为查处力度。(省文化和旅游厅负责)

(十) 聚焦乡村振兴强化法治保障,开展农业农村领域执法监管年专项行动,维护农业生产经营秩序。(省农业农村厅负责)

四、推进司法保障五项重点工作,提升案件办理质效

强化营商环境司法保障,严格落实宽严相济刑事政策,不断提升诉讼服务水平和案件办理质效,依法平等保护各类经营主体合法权益,积极营造安商惠企的法治环境。

(十一) 常态化开展涉企“挂案”清理。联合清理立案后长期搁置的涉企案件,对既不依法推进诉讼程序、又不及时依法撤销的“挂案”加大监督力度,2023年清理化解率达到85%以上,并逐年提升清理化解率。(省检察院、省公安厅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十二) 严格依法推进涉案企业合规改革试点。完善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建立巡回检查组,综合运用经济、行政、法律等手段,促进涉案企业整改合规、守法经营、预防再犯。(省检察院、省工商联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十三) 提升涉企案件审判质效。对超过18个月未结的案件实行法院领导包案负责制,有效化解长期未结案件。在全省法院开展“提质增效创一流”活动,民事(一审)案件平均审理周期不超过66天,涉企合同纠纷案件平均审理周期不超过111天。(省法院负责)

(十四) 提升涉企生效裁判实际执结率和执行标的实际到位率。及时发放涉企执行到位案款,及时恢复企业家信用。对企业被查封财产灵活运用处置方式,增强查封资产流动性。实现每年无新增长期未发执行案款,全省法院终本(终结本次执行程序)率低于全国平均水平。(省法院负责)

(十五) 提升破产案件办理质效。完善破产审判工作机制,依法支持市场化债务重组,综合运用重整、和解等手段推动企业再生,稳妥推进完成保交楼涉及破产案件的审判工作。各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及其辖区法院破产案件平均审理周期不超过730天,破产申请审查案件平均审理周期不超过55天。(省法院负责)

五、建好用好五个信息平台,提升法治环境智慧化水平

充分运用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等现代科技手段,加快政务服务和执法司法领域数据共享交换平台建设,实现信息实时在线、数据实时流动,提升工作效能。

(十六) 依托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健全完善公共资源交易网格化监管体系。(省发展改革委负责)

(十七) 升级完善“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平台,强化信息数据共享互联。推进全省市场监管一体化在线监管平台以及社会共治平台建设。支持昆明市创建全国网络市场监管与服务示范区。(省直各行政执法部门和昆明市人民政府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十八) 依托云南省区块链+行政执法和监管平台,逐步实现省、州市、县、乡四级行政执法主体执法信息网上录入、执法程序网上流转、执法活动网上监督、执法决定实时推送及执法信息网上公示。(省司法厅负责)

(十九) 加快智慧法院建设。全面打造多

元解纷、在线诉讼、司法公开等一站式服务体系。完善诉讼服务平台功能,提高案件审理智能化、协同化水平。开辟民营企业绿色通道,提高民事案件送达效率。(省法院负责)

(二十) 以云南中小企业公共法律服务线上平台为载体,采用智能化服务+人工服务的方式,满足企业多元化法律需求。(省司法厅负责)

六、创新三项工作机制,促进法治化营商环境全面提质

(二十一) 创新协调沟通机制。积极探索建立健全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联席会议机制、部门之间重大案件联合查办和移交机制、跨部门跨区域办案协作机制、数据资源共享和跨部门业务流程衔接办理工作机制等,不断提升案件办理质效。畅通执法、司法、纪检监察、审计、信访等部门之间的监督反馈渠道,及时回应解决群众、企业反映的问题。完善民营企业评议政府职能部门工作机制。深化工商联与政法机关“1+N”沟通联系机制,畅通民营企业反映困难诉求的渠道。(省法院、省检察院、省公安厅、省司法厅、省工商联和省直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二十二) 创新“政企联动”机制。积极稳妥推进昆明中央法务区建设,打造建设我国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法律服务高地。组织法律服务机构与2—3家本土大型企业建立战略合作关系,项目化、组团式、互动式优化拓展法律服务,打造“云企走出去”精品法律服务品牌。建立企业办理领事认证和附加证明书应急服务“绿色通道”,协助云企办理海外招投标和招商引资等重大项目文书快速认证,为来滇投资外国企业申办文书认证提供政策指导。建立营商环境公职人员和企业人员普法清单,将法治化营商环境融入普法强基补短板专项行动,提升法治宣传质效。(省司法厅、省外办、省工商联和昆明市人民政府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二十三) 创新行政执法监督机制。规范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定和管理, 积极推行行政执法包容审慎监管。制定完善执法工作指引和标准化检查表单。推广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行政指导等非强制性手段, 依法慎重实施行政强制, 特别是对不涉及安全生产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经营主体轻微违法行为, 依法慎用查封、扣押、冻结等行政强制措施。2023 年省直行政执法部门全部制定并公布行政裁量权基准, 重点行政执法部门全部制定并公布不予处罚事项清单、从轻处罚事项清单、减轻处罚事项清单和免于行政强制事项清单。(省直各行政执法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七、组织保障

一要加强组织领导。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工作在省优化营商环境促进经营主体倍增领导小组统一领导下推进。省司法厅负责统筹推进

政立法、行政执法、法治宣传、法律服务有关工作, 省法院、检察院负责推动落实司法保障有关工作, 其他各责任单位按照职责分工负责推进本系统、本领域有关工作。

二要压实工作责任。各地各部门各司其职、各负其责, 确保各项工作有人抓、有人管、有落实。各责任单位要结合职能职责, 及时研究细化具体目标、举措和任务清单, 明确时限要求, 层层压实责任, 狠抓工作落实, 稳妥有序开展有关工作; 案卷评查、专项行动工作方案请于 2023 年 7 月 30 日前报送省司法厅备案。

三要严格考核评估。省优化营商环境促进经营主体倍增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对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工作进行评估。法治化营商环境全面提质措施任务完成情况纳入年度法治建设成效考核。在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中, 将法治化营商环境水平作为重要评价指标。

云南省财政厅 中共云南省委宣传部关于印发 《云南省文艺精品创作专项扶持资金 使用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

云财规〔2023〕9 号

各州市党委宣传部、财政局, 省级有关部门和单位, 有关人民团体:

为加强云南省文艺精品创作专项扶持资金管理, 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规范资金申请和使用, 省财政厅、省委宣传部联合制定《云南省文艺精品创作专项扶持资金使用管理实施办法》。现印

发你们, 请遵照执行。

云南省财政厅
中共云南省委宣传部
2023 年 5 月 16 日

(此件公开发布)

云南省文艺精品创作专项扶持资金使用管理实施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艺工作的重要论述，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激励我省文艺出精品、出人才、出效益，推动我省文艺事业进一步攀高原、登高峰，加快建设文化强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云南省委关于加强文艺工作的实施意见》等规定，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实施办法所称云南省文艺精品创作专项扶持资金（以下简称“扶持资金”），是指由省级财政年度预算安排，专项用于文艺创作扶持、文艺精品奖励、重大文化艺术活动资助的专项资金。

第三条 扶持资金的管理使用，坚持“前端为辅、后端为主”的导向，按照“扶持基础、奖励精品和集中财力办大事”的思路，充分运用“揭榜挂帅”、央地合作、联合攻关等形式，完善扶持奖励政策体系，创新文艺创作组织方式，提升文艺创作组织化程度，重点扶持奖励优秀作品、具有全国性国际性影响力的文艺活动，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提升云南文艺影响力。

第二章 扶持资金管理职责

第四条 扶持资金由省财政厅会同省委宣传部共同管理，分别履行下列管理职责：

（一）省委宣传部负责扶持资金的预算绩效管理、预决算编制、组织项目申报和审核、提

出资金分配方案、实施绩效运行监控、组织实施部门开展自评、开展预算绩效评价、公开相关信息等。

（二）省财政厅负责审核扶持资金预算和绩效目标、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审核绩效评估报告、重点项目绩效评估、抽查复核自评结果、开展预算绩效考核等。

第五条 省级宣传文化部门，各州（市）、县（市、区）财政局和党委宣传部履行下列管理职责：

（一）省级宣传文化部门，各州（市）、县（市、区）党委宣传部负责所属（所在地）单位及个人项目申报、预算审核、项目推荐，按规定将省级下达的专项资金及时、足额拨付给项目实施单位，实施绩效评价和管理监督。

（二）各州（市）、县（市、区）财政局负责将省级下达的专项资金及时、足额下达同级党委宣传部，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和管理监督。

第六条 按照“谁申报谁负责、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扶持资金申报单位和实施主体对推荐项目和申报材料的合规性、合理性、真实性负责，对申报项目的政治方向导向、质量进度管理、绩效管理和资金安全负责。

第三章 文艺创作扶持

第七条 文艺创作扶持重点聚焦思想精深、艺术精湛、制作精良，具有获得国家级常设性文艺奖项潜力，对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

化及云南优秀本土文化，提升云南对外形象具有积极作用的创作项目。

第八条 文艺创作扶持主要用于文学图书、戏剧剧本、电影剧本（包括动画电影、纪录片）、电视剧剧本（包括电视动画片、电视纪录片）、广播剧、音乐、舞蹈、曲艺、杂技、美术、书法、摄影、民间文艺作品等门类及跨界的原创文艺、网络文艺作品的创作生产推广。扶持范围及标准：

（一）文学图书项目。主要指长篇小说、长篇报告文学、长篇纪实文学、中短篇小说集、诗歌集、散文集、儿童文学、文学评论集等创作出版，以及针对文艺思潮和密切联系文艺创作现状的相关文艺理论评论专著撰写出版。申报项目须完成初稿。扶持标准：长篇小说、长篇报告文学、长篇纪实文学每部扶持20万元，重点题材每部扶持60万元；中短篇小说集、诗歌集、散文集、儿童文学、文学评论集、文艺理论评论专著每部扶持10万元。

（二）影视项目。主要指电影（含动画电影、纪录片）、电视剧（含电视纪录片、电视动画片）的剧本创作。申报项目须完成剧本初稿。扶持标准：电影剧本每部扶持30万元，重点题材剧本每部扶持60万元；电视剧〔10—20集（含）〕剧本每部扶持40万元，电视剧（20集以上）剧本每部扶持60万元，重点题材电视剧每部扶持80万元。

（三）广播剧项目。主要指广播剧的剧本创作及录制。申报项目须完成剧本初稿。扶持标准：单集或上下集每部剧本及录制扶持30万元，3集（含）以上每部剧本及录制扶持50万元。

（四）舞台艺术项目。主要指戏剧等舞台剧剧本创作；音乐、舞蹈、杂技、曲艺、戏曲、民

间艺术等单个剧（节）目创作。申报项目须完成剧本或文学台本初稿。扶持标准：戏剧等大型舞台剧〔时长90分钟（含）以上〕剧本创作每部扶持50万元，中型舞台剧（时长60分钟—90分钟）剧本创作每部扶持30万元，小型舞台剧〔时长60分钟（含）以下〕剧本创作每部扶持10万元；音乐（声乐作品和器乐作品）、舞蹈、杂技、曲艺、相声、小品、戏曲等创作每部扶持10万元；交响乐或其他大型器乐作品创作每部扶持20万元。

（五）美术、书法、摄影、民间工艺项目。主要指美术、书法、摄影、民间工艺等展览展示活动。申报项目须完成策划方案。扶持标准：个人创作单项作品及展览扶持5万元；个人创作系列作品、长卷作品（长5米以上）及展览扶持20万元；综合创作、征集展览扶持50万元。

（六）网络文艺类项目。网络文艺各艺术门类分别参照以上文艺类别标准执行。

（七）重大题材项目。列入中央宣传部（国家电影局）、文化和旅游部、国家广电总局、中国文联、中国作协等中央和国家机关规划的重大工程项目以及省委、省政府和省委宣传部围绕重大主题和重要节点明确的项目或扶持计划，按照“三重一大”原则，以“一事一议”方式提交专家评审研究，报省委宣传部部务会审议后，给予资金补助。

文学、影视重点题材对照“云南省文艺创作重点选题及作品征集启事”，由专家评审会议确定，数量不超过该类别扶持总项目的30%。

第四章 文艺精品奖励

第九条 文艺精品奖励是指对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优秀文艺作品进行奖励：

（一）突出云南文化元素、展示云南形象

或宣传云南风情的影视类、舞台艺术类、文学作品类、视觉艺术类等作品；

(二) 拥有作品版权、评奖申报权和奖项荣誉权；

(三) 有统一申报要求的，须代表云南申报参评；

(四) 获中央宣传部等国家部委批准设立的常设全国性文艺奖项或在国内外产生重大影响力的优秀文艺作品。

上述所指中央宣传部等国家部委批准设立的常设全国性文艺奖项包括：

(一) 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奖；

(二) 中国文化艺术政府奖；

(三) 中国广播影视大奖；

(四) 中国戏剧奖；

(五) 中国电影金鸡奖；

(六) 大众电影百花奖；

(七) 中国音乐金钟奖；

(八) 中国美术奖；

(九) 中国曲艺牡丹奖；

(十) 中国舞蹈荷花奖；

(十一) 中国民间文艺山花奖；

(十二) 中国摄影金像奖；

(十三) 中国书法兰亭奖；

(十四) 中国杂技金菊奖；

(十五) 中国电视金鹰奖；

(十六) 茅盾文学奖；

(十七) 鲁迅文学奖；

(十八) 全国优秀儿童文学奖；

(十九) 全国少数民族文学创作“骏马奖”；

(二十) 其他国家文艺奖项。

第十条 对电影、电视剧、舞台剧，按以下条件和标准予以奖励：

文艺门类	奖励事项	奖项名称	类别	奖励标准
电影	获奖奖励	中央宣传部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奖		800万元
		中国电影华表奖	优秀故事片、优秀少数民族题材影片、优秀青年创作影片、优秀农村题材影片、优秀少儿影片及提名奖	400万元 (提名奖100万元)
		中国电影金鸡奖	最佳故事片奖、最佳中小成本故事片、最佳儿童片、最佳科教片、最佳纪录片、最佳美术片、最佳戏曲片及提名奖	300万元 (提名奖50万元)
		大众电影百花奖	最佳故事片奖提名奖	300万元 (提名奖50万元)
电影	获奖奖励	大众电影百花奖	优秀故事片奖及提名奖	100万元 (提名奖30万元)
		奥斯卡金像奖、国际A类电影节(戛纳国际电影节、柏林国际电影节、威尼斯国际电影节、上海国际电影节)	主竞赛单元奖项 (正能量、主旋律为前提)	200万元
	首播奖励	中央广播电视总台	电影频道	黄金时段每部100万元；非黄金时段每部60万元
	票房奖励	首次公映，累计票房达5000万元(含)以上		300万元
首次公映，累计票房达1亿元(含)以上		600万元		

文艺门类	奖励事项	奖项名称	类别	奖励标准	
电视剧	获奖奖励	中央宣传部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奖		800万元	
		中国电视剧飞天奖	电视剧一、二、三等奖及提名奖	400、300、200万元 (提名奖100万元)	
		中国电视金鹰奖	最佳电视剧及提名奖	300万元 (提名奖50万元)	
			优秀电视剧及提名奖	200万元 (提名奖30万元)	
		上海电视节白玉兰奖	最佳中国电视剧奖及提名奖	200万元 (提名奖30万元)	
	首播奖励	中央广播电视总台	综合频道		黄金时段每集20万元,非黄金时段每集15万元,累计不超过600万元
			电视剧频道		黄金时段每集15万元,非黄金时段每集10万元,累计不超过300万元
		两个以上的省级卫视频道	综合频道(非赠播)		黄金时段每集10万元,非黄金时段每集5万元,累计不超过300万元
	舞台剧	获奖奖励	中央宣传部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奖	戏剧	800万元
中国文化艺术政府奖			文华大奖	400万元	
			文华单项奖	50万元	
中国戏剧奖			梅花表演奖	50万元	
			曹禺剧本奖	50万元	
			其他单项奖	10万元	
首播奖励		中央广播电视总台		黄金时段每部50万元,其他时段每部20万元	
入选中央、国家重点项目(活动)奖励		入选国家舞台艺术精品创作扶持工程重点扶持剧目		每部200万元	
		入选国家级有评比性质的重大主题创作		每部100万元	
取得良好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演出场次达30场(含)、50场(含)、100场(含)以上,每场演出实际售票率达50%以上。如在满足场次要求前提下,实际售票率达60%(含)、90%(含)以上,奖励金额在原基础上分别上浮30%、50%			大型舞台剧每部对应奖励50万元、80万元、100万元;中小型舞台剧每部对应奖励30万元、50万元、80万元;单个节目每部对应奖励10万元、20万元、30万元

第十一条 其他文艺门类项目获奖或在国内外产生重大影响的，按以下条件和标准予以奖励：

文艺门类	奖励事项	奖项名称	类别	奖励标准	
文学作品	获奖奖励	中央宣传部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奖	图书	200 万元	
		茅盾文学奖		200 万元	
		鲁迅文学奖		100 万元	
		中国出版政府奖		100 万元	
		中华优秀出版物奖		50 万元	
		全国优秀儿童文学奖		50 万元	
		全国少数民族文学创作骏马奖		50 万元	
	入选“啄木鸟杯”中国文艺评论年度推优（年度优秀文艺评论著作、年度优秀文艺评论文章）		5 万元、3 万元		
	入选中央、国家重点项目（活动）奖励	入选中央宣传部、文化和旅游部、国家广电总局、中国文联、中国作协组织的重大主题文学创作工程、重点作品扶持项目以及在上述单位举办的全国性具有评比性质的活动中获奖		每部 10 万元	
转化奖励	文学作品（含网络文学、剧本文学）转化为电视剧并在头部视频网站、卫视及以上公共平台播出，或转化为电影并在全国公映		每部 30 万元		
发行奖励	以版税、印制合同、发行合同等为依据，发行量分别达 3 万册（含）、5 万册（含）、10 万册（含）以上		10 万元、20 万元、50 万元		
电视纪录片（专题片）	获奖奖励	中央宣传部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奖		500 万元	
		国家广电总局“年度优秀国产纪录片”		100 万元	
		中国电视文艺星光奖	优秀电视纪录片	100 万元	
		中国电视金鹰奖	优秀电视纪录片	100 万元	
		上海电视节白玉兰奖	最佳系列纪录片、最佳纪录片	100 万元	
		中国（广州）国际纪录片节	金红棉优秀纪录片	50 万元	
	首播奖励	中央广播电视总台	综合频道		黄金时段每集 20 万元，非黄金时段每集 15 万元，累计不超过 200 万元
			纪录片频道		黄金时段每集 15 万元，非黄金时段每集 10 万元，累计不超过 150 万元
			其他频道		黄金时段每集 8 万元，非黄金时段每集 5 万元，累计不超过 80 万元

文艺门类	奖励事项	奖项名称	类别	奖励标准
电视动画片	获奖奖励	中央宣传部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奖		500 万元
		中国电视金鹰奖	最佳电视动画片	100 万元
			优秀电视动画片	50 万元
		上海电视节白玉兰奖	最佳电视动画片	100 万元
			最佳电视剧本奖	50 万元
电视动画片	首播奖励	中央广播电视总台		二维动画 1000 元 / 分钟、三维动画片 2000 元 / 分钟，累计不超过 150 万元
广播剧	获奖奖励	中央宣传部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奖		100 万元
	首播奖励	中央广播电视总台	新闻综合频道	每集 10 万元，累计不超过 100 万元
			其他频道	每集 5 万元，累计不超过 50 万元
其他影视类型	获奖奖励	中国文化艺术政府奖——动漫奖	最佳动漫作品奖	200 万元
			最佳动漫团队、技术、形象奖等	50 万元
		中国广播电视节目奖、电视文艺星光奖	广播剧、广播文艺、电视文艺等其他门类	50 万元
舞蹈、戏剧、曲艺、歌曲、音乐、杂技、民间文艺等独立呈现的节目或作品	获奖奖励	中央宣传部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奖	歌曲	100 万元
		中国文化艺术政府奖——群星奖	音乐、舞蹈、戏剧（小品）、曲艺、广场舞、群众合唱	50 万元
		中国音乐金钟奖	声乐、器乐	50 万元
		中国曲艺牡丹奖	节目奖	50 万元
			文学奖、表演奖、新人奖	20 万元
		中国舞蹈荷花奖	舞剧奖	100 万元
			民族民间舞、古典舞、现当代舞	50 万元
中国民间文艺山花奖	优秀民间文艺学著作、优秀民间文学作品、优秀民间艺术表演、优秀民间工艺美术作品奖	20 万元		

文艺门类	奖励事项	奖项名称	类别	奖励标准
舞蹈、戏剧、曲艺、歌曲、音乐、杂技、民间文艺等独立呈现的节目或作品	入选中央、国家重点项目(活动)奖励	中国杂技金菊奖	杂技节目奖、魔术节目奖、滑稽节目奖	50万元
		中国国际吴桥杂技艺术节	金狮奖、银狮奖、铜狮奖	50、30、10万元
		格莱美奖		50万元
		入选时代交响——中国交响音乐作品创作扶持计划重点扶持作品		80万元(大型), 50万元(中小型)
		入选中央广播电视总台组织的春节联欢晚会以及元宵、中秋、元旦晚会等重大活动		春晚每个节目50万元, 其他晚会每个节目30万元
		入选中央宣传部、文化和旅游部、国家广电总局、中国文联、中国作协等组织的主题歌曲推荐、舞蹈节目展演等文艺演出、创作活动以及在上述单位举办全国性具有评比性质的活动中获奖		每首歌曲5万元, 每个节目10万元
		入选中国文联各协会组织的各类全国性主题展演、展示、展播等活动(报经中央宣传部、文化和旅游部、国家广电总局、中国文联、中国作协等审批同意, 影响力较大的全国性活动)		每首歌曲3万元, 每个节目5万元
美术、书法、摄影等作品	获奖奖励	中国美术奖	金、银、铜、优秀	50、30、20、5万元
			终身成就奖	20万元
			理论评论奖	5万元
	中国摄影金像奖	纪实类、艺术类、商业类	20万元	
		中国书法兰亭奖	金、银、铜	50、30、20万元
	终身成就奖		20万元	
	入选中央、国家重点项目(活动)奖励	入选中央宣传部、文化和旅游部、国家广电总局、中国文联等组织的重大主题文艺创作工程以及展览、展示等活动		每个作品5万元
入选中国文联各协会组织的各类全国性主题展览、展示活动(报经中央宣传部、文化和旅游部、国家广电总局、中国文联、中国作协等审批同意, 影响力较大的全国性活动)			每个作品1万元	

上述奖励若存在提名奖项，按照对应奖项我省最高奖励金额的10%进行奖励。

第十二条 同一作品先后获得多项奖励的，按最高奖项相应标准奖励；同一作品先后在多个高端平台展示的，按最高一项相应标准奖励；同一作品在前期已获财政资金扶持，后期又获相应奖励（奖项），按照“补差”原则进行；同一作品符合多项省级财政资金奖补的，按照“就高、不重复”原则进行奖补。

第五章 重大文化艺术活动资助

第十三条 重大文化艺术活动主要包括具有较高文化艺术含量的演出和重大文化节庆活动，列入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规定安排的重大文艺赛事（活动），以及省委、省政府要求或由云南相关部门主办、承办、协办、参与组织的相关重大文艺赛事（活动）。上述所指演出、重大文化节庆活动、重大文艺赛事活动主要包括：

- （一）节展类演出和主题演出季项目；
- （二）重大文化活动类项目；
- （三）重大文艺赛事类项目；
- （四）重大文艺研讨类项目；
- （五）文艺文化人才培养、讲座类项目；
- （六）文化交流类项目；
- （七）其他。

第十四条 资助资金由主办单位提出申请，以“一事一议”方式提交专家评审研究，报省委宣传部部务会审定后，给予资金补助。

第六章 扶持资金申报与审批

第十五条 扶持资金项目原则上每年组织一次集中申报、集中研究。省委宣传部根据本办法规定，结合年度工作重点及预算安排等，制定印发下一年度专项扶持资金申报文件，明确年度补助重点、时限要求等，并按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要求公开相关内容。

第十六条 建立项目储备和培育制度。省

委宣传部对推荐、申报、审定的创作生产项目进行分类筛选，全过程跟踪指导，具体做好专家论证、业务培训、事务协调等。

第十七条 扶持资金申报遵循以下原则：

（一）文艺创作扶持申报项目突出“扶持基础”，在申报时应具备提交剧本、文学台本初稿等基础条件，并计划在申报年度或下一年度完成的项目，经程序认定后进入项目库，扶持资金从当年度云南省文艺精品创作专项扶持资金中列支。

（二）文艺精品奖励申报项目突出“后端奖补”，采取“揭榜挂帅”的方式，在项目申报时应具备提交作品创意方案、作品雏形、资金来源等基础条件，经程序认定后进入项目库，待达到奖励标准后，奖励资金从下一年度云南省文艺精品创作专项扶持资金中列支。

（三）重大文化艺术活动资助申报项目突出“支持激励”，在项目申报时应具备提交活动方案、文件资料等基础条件，并计划在申报年度或下一年度完成的项目，经程序认定后进入项目库，资助资金从当年或下一年度云南省文艺精品创作专项扶持资金中列支。

（四）扶持资金从省委宣传部年初部门预算中统筹安排，按照“先奖补后扶持”的思路，优先兑现文艺精品奖励，文艺创作扶持、文化艺术活动从剩余资金中资助。

扶持资金按照“就高、补差、不重复”原则进行补助，不得多头申报或重复享受省级财政资金。

第十八条 项目申报主体需具备以下基本条件：

（一）在行政机关登记注册、具有相应资质和创作生产能力的法人单位或其他组织。

（二）以个人为申报主体的，个人须熟悉云南情况、了解云南故事，具备打造作品的基础和条件。

第十九条 申报项目应精心策划、充分论证，无法律纠纷，无知识产权（版权）争议，同

一项目未经重大修改或改版升级不得重复申报。作品权益属多方所有的，须得到权益所有者书面授权。

第二十条 申报项目须突出云南文化元素、展示云南形象或宣传云南风情，参赛评奖须由我省或我省联合报送且我省享有署名权、参评全国奖项的单独申报权和作品的公益使用权。由多家单位参与合作的项目，须经各参与合作单位在《云南省文艺精品创作专项扶持资金项目申报表》上盖章同意，再由主办单位或主要出资单位申报，申报主体须对项目负主要责任。

扶持项目成果代表云南申报参评并荣获中宣部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奖或中宣部、文化和旅游部等设立的全国性文艺奖，奖金由省委宣传部分配。

第二十一条 申报程序：

（一）省委宣传部公开发布“云南省文艺创作重点选题及作品征集启事”有关信息。依据规定的申报条件和要求，填写申报材料，按规定时间和程序进行申报。申报主体应如实填写申报表，如有弄虚作假，一经查实，取消当年度项目申报资格，申报单位负责追回冒领扶持资金及奖金，并承担连带责任。

（二）扶持资金由申报主体按照属地和归口原则，从对应宣传文化单位（部门）申报，逐级审核后报送至省委宣传部。

（三）省级宣传文化单位负责职责范围内的项目申报，对申报项目进行审核初评并签署意见，按申报指数汇总后报省委宣传部。

（四）各州（市）党委宣传部负责组织本地区项目申报，对申报项目进行审核初评并签署意见，按申报指数汇总后报省委宣传部。

（五）省委宣传部文艺处负责申报政策解读和申报引导，做好相关协调对接工作。

（六）中央宣传部（国家电影局）、文化和旅游部、国家广电总局、中国文联、中国作协及其直属机构等可直接向省委宣传部提出项目合

作意向或交办工作任务，经专家组评审论证后，报经部务会审核同意，开展项目合作。

（七）对特定的重大主题文艺作品创作生产项目、重大文化艺术活动，可向省委宣传部直接申报，经专家组评审论证后，报经部务会审核同意，纳入扶持范围。

第二十二条 申报项目的评审工作，按照《云南省文艺精品创作专项扶持资金项目评审细则》实行。扶持资金项目采取“申报初审、资格认定、专家评审、部务会审定”的评审制度：由省级宣传文化单位、各州（市）委宣传部对申报项目进行审核初评；由省委宣传部组织有关人员对申报项目进行资格认定；通过资格认定的项目提交专家评审会2轮评审，并提出入库项目和补助金额建议；省委宣传部部务会根据专家评审结果与建议，审核批准扶持项目与补助金额。

第二十三条 拟扶持项目应向社会公示。对公示项目有异议的，提出异议者需在公示期内实名提出书面意见和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异议受理单位应在规定时限内完成审查并作出结论。对评审专家的艺术或学术判断有不同意见，不能作为提出异议的理由。公示期满无异议项目，由省委宣传部按程序审批后，下发扶持通知。扶持项目不得转包或委托完成。

第二十四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扶持和奖励：

（一）项目不符合党和国家相关法律政策规定，或知识产权等存在争议；

（二）申报主体通过欺骗、剽窃、贿赂等不正当或非法手段获得奖项；

（三）申报主体正在进行影响该单位（机构）正常经营活动的重大诉讼或仲裁；

（四）申报主体涉嫌违法行为正在被有关部门调查，或被市场监管、税务等部门列入经营异常企业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并在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上予以公示；

（五）其他不宜予以支持的情形。

第七章 扶持资金使用和管理

第二十五条 扶持资金的使用和管理坚持“公开透明、专款专用、规范运作、强化监督、注重绩效”的原则。项目实施单位和个人使用扶持资金必须遵守国家财政、财务规章制度和财经纪律，完善管理制度，实行单独核算，做到用途清楚、账目明晰，并自觉接受宣传、财政、审计和纪检监察部门的监督检查。

第二十六条 扶持资金项目在公开申报时应结合资金使用管理有关要求编报绩效目标，受扶持的创作项目完成后，由实施单位（个人）进行项目绩效自评，相关宣传文化单位（部门）负责组织开展各自主管或本地区扶持资金的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监督检查，并将绩效评价报告报省财政厅、省委宣传部备案。省财政厅、省委宣传部将围绕资金管理使用情况，适时开展或委托第三方机构对绩效评价或监督检查情况进行抽查，绩效评价和监督检查结果将作为以后年度资金预算安排和分配的重要依据。

第二十七条 按照财政预算管理有关规定，扶持资金统一拨付各申报单位，相关宣传文化单位（部门）指导实施单位或个人依法依规对扶持资金进行合理分配，并按时提交资金分配使用情况报告，接受监督检查和专项审计。

第二十八条 扶持资金支出过程中，属政府采购范围的，或使用项目资金形成固定资产属于国有的，按照政府采购和国有资产管理的有关法规制度执行；知识产权等无形资产管理，按照国家知识产权、专利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第二十九条 各级财政和业务主管部门，在资金分配、使用、管理等工作中，不得违反规定分配资金、向不符合条件的单位（项目）分配资金、擅自超出规定的范围或标准分配使用资金等。对于违反财经法律法规的行为，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追究责任，依规依纪依法处理。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第三十条 扶持资金使用主体须按计划推进项目实施工作。实施过程中因不可抗力或其他特殊原因需要延期、变更实施主体、调整预算和绩效目标等，须提出书面申请，按规定程序报批。未经批准不得随意变更实施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期限和改变资金用途。

第三十一条 扶持资金下达一年后，未实质性启动，或因各种特殊原因无法继续实施或不再实施的，作终止项目处理，已拨付的财政资金按原渠道收回。

第三十二条 扶持项目完成后，扶持资金使用主体应及时清理账目和资产，进行经费决算，办理结项，开展绩效自评。

第三十三条 扶持资金项目未通过结项验收的，作终止项目处理，剩余资金冻结，追回已拨付的全部扶持资金，按原渠道退回拨款单位上缴省财政。

第三十四条 获得扶持资金的项目作品在播映、演出、展览、出版、发表、宣传、推介等时，须明确标示“云南省文艺精品创作专项扶持资金扶持项目”字样。

第三十五条 实行扶持资金管理使用责任追究制度。

（一）按照“谁审批、谁负责”的原则，负责扶持资金管理的分管领导、内设部门领导、经办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他相关人员在扶持资金分配、评审、审批、结项鉴定等过程中承担相应责任，存在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依照相关规定处理。

（二）对资金使用单位或个人在扶持资金管理、使用过程中存在下列违规违纪违法情形之一的，作撤销项目处理，追回已拨付的全部扶持资金。涉及违规违纪违法的，依照相关规定处理。涉嫌犯罪的，依法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1. 项目内容及实施过程中出现政治问题；
2.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制度规定；
3. 项目内容违背公序良俗；

4. 严重违反财经纪律和财务制度规定;
5. 项目实施与申报内容严重不符;
6. 项目实施存在严重质量问题;
7. 存在弄虚作假、徇私舞弊、行贿等行为;
8. 拒不配合资金项目监督管理工作;
9. 经两次延期仍不能完成;
10. 其他违规违纪违法事项。

第八章 附 则

第三十六条 本办法由云南省财政厅、中

共云南省委宣传部负责解释。

第三十七条 鼓励有条件的州（市）制定相应扶持奖励政策，与省级宣传文化单位联合开展“揭榜挂帅”、签约创作，参与联合攻关创作。

第三十八条 本办法自2023年6月17日起施行，有效期至2026年6月16日。其中，精品奖励适用于2023年6月17日及以后获得相关奖项的文艺作品。原《云南省文艺精品创作专项扶持资金管理暂行办法》（云财教〔2012〕451号）同时废止。

云南省财政厅关于试行开展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和采购代理机构履职评价工作的通知

云财规〔2023〕10号

省直各委、办、厅、局，各州（市）财政局，有关采购代理机构：

为贯彻落实《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方案》要求，深入推进政府采购领域信用体系建设，按照《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办法》（财库〔2016〕198号）、《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8〕2号）有关规定，参照《财政部关于在中央预算单位开展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和采购代理机构履职评价试点工作的通知》（财办库〔2022〕192号），并结合我省实际，省财政厅决定在全省试行开展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和采购代理机构履职评价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履职评价

（一）评价主体和方式

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财政部门通过云南省政府采购网的“信用评价系统”，分别对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履职情况进行评价。其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从云南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抽取评审专家，并对评审专家参加项目评审情况进行履职评价；财政部门将评审专家参加培训考试和受到处理处罚两个方面的情况记入评价。

（二）评价内容和分值设置

1. 项目评审情况（80分）：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在采购项目评审活动结束后，对评审专家的专业技术水平、遵守评审纪律、评审工作质量等情况逐项打分。信用评价系统按评价次数计算累计平均分。评价指标参照财政部对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履职情况的评价指标，详见附

件 1。

2. 培训考试成绩（10分）：省财政厅依据评审专家在云南省政府采购网的培训考试成绩，按（最好考试成绩—80分）/2 计算该项得分。考试成绩低于 80 分的，该项不计分。

3. 受到处理处罚（10分）：各级财政部门在对评审专家进行约谈、作出行政处罚后，在信用评价系统记录扣分。其中：约谈 1 次扣 2 分，最多扣 4 分；处罚一次扣 3 分，最多扣 6 分。

（三）结果运用

省财政厅定期根据每位评审专家的履职评价得分，对排名位于后 1/3 的评审专家，将其抽取概率降低 50%。

二、采购代理机构履职评价

（一）评价主体和方式

评审专家、采购人、财政部门通过云南省政府采购网的“信用评价系统”，分别对采购代理机构履职情况进行评价。其中，评审专家按其参加评审的采购项目，对采购代理机构进行履职评价；采购人按其委托的采购项目，对采购代理机构进行满意度评价。财政部门将采购代理机构受到处理处罚的情况记入评价。

（二）评价内容和分值设置

1. 项目代理情况（80分）：评审专家在采购项目评审活动结束后，对采购代理机构的采购文件编写质量、评审活动组织等代理采购项目的情况逐项打分。信用评价系统按评价次数计算累计平均分。评价指标参照财政部对采购代理机构履职情况的评价指标，详见附件 2。

2. 采购人满意度（10分）：采购人在采购活动结束后，从采购文件编制质量、采购活动组织规范性、质疑投诉答复配合度、专业化服务水平、企业管理制度完备性等五个方面，对采购代理机构进行满意度评价，每个方面 2 分。信用评价系统按评价次数计算累计平均分。

3. 受到处理处罚（10分）：各级财政部门在对采购代理机构作出责令整改、行政处罚后，在信用评价系统记录扣分。其中：责令整改 1 次扣 2 分，扣完 4 分为止；处罚一次扣 3 分，扣完 6 分为止。

（三）结果运用

1. 省财政厅将采购代理机构履职评价年度平均得分折算计入“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监督评价”得分，满分为 5 分。

2. 省财政厅在云南省政府采购管理信息系统动态发布采购代理机构累计接受评价次数、履职评价累计平均分和年度监督评价得分，供采购人在选取采购代理机构时参考。

三、工作要求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应当在政府采购评审活动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财政部门应当在作出处理处罚后 5 个工作日内，按规定客观、公正地完成评价工作。评价主体对评价内容承担责任，不得恶意评价、虚假评价。

评审专家应当根据履职评价的得分情况，努力提高专业水平和职业道德素质，提升评审工作质量。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不断加强内控管理，增强采购文件编制、评审活动组织等服务能力，提升采购代理专业化水平。

本通知自 2023 年 7 月 1 日起试行。试行过程中如有相关建议或意见，请及时向云南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处反映，联系电话：0871—63956098。

附件：1.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项目评审情况评价指标（试行）

2.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项目代理情况评价指标（试行）

云南省财政厅

2023 年 5 月 16 日

（此件公开发布）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项目评审情况评价指标（试行）

序号	评价指标	分值
1	熟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	7
2	具备评审相关政府采购项目所需的专业知识。	7
3	确认参与评审后，无缺席现象。如有特殊情况不能参加，提前在系统中请假。	6
4	参加评审时，无迟到或早退现象。	5
5	迟到后未能参加评审的，不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索要报酬。	5
6	参与评审时，按要求出示有效身份证明，将手机等通讯设备交由管理人员统一保管。	5
7	评审期间服从现场管理，恪尽职守，不擅自与外界联系，不在评审现场高声喧哗或随意走动，遵守现场纪律。	7
8	评审时仔细阅读采购文件，准确理解采购文件要求，打分认真、客观、公正。	5
9	评审专家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强制性规定或者采购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说明情况。	5
10	对供应商投标（响应）判定为不合格投标（响应）或者对供应商报价判定为无效报价时，详细说明理由。	5
11	按照规定不接受投标（响应）供应商提出的与投标（响应）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不接受供应商口头澄清，不接受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的澄清或说明。	5
12	未出现客观分评审错误。	7
13	未出现评分畸高、畸低现象。	6
14	无故意拖延评审时间行为。	5
15	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对报告有异议的，在评审报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	5
16	离开评审现场时未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	5
17	不超标准索要劳务报酬、差旅费。	5
18	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	5
合计		100

注：①如专家因迟到或其他原因未能参与评审工作，采购代理机构只对第3项或第5项指标进行评价，评价结果换算为百分制后计入得分。
 ②采购代理机构原则上应当在评审工作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对评审专家进行评价。对第18项指标可以追加做出评价。
 ③该指标与财办库〔2022〕192号“对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履职情况的评价指标”基本一致，并将根据实际情况不断优化。
 ④该指标（满分100分）得分将在最终履职评价得分中按满分80分折算。

附件 2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项目代理情况评价指标（试行）

序号	评价指标	分值
1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熟练掌握政府采购各项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5
2	采购代理机构向评审专家准确通知评审时间、地点。评审时间、地点变更后，及时通知评审专家。	5
3	在评审工作开始前，采购代理机构统一保管手机等通讯工具或相关电子设备。	5
4	采购代理机构人员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	5
5	采购代理机构提供必要的评审条件及配套的评审环境。	5
6	采购代理机构保障评审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5
7	采购代理机构人员宣布评审纪律，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采购文件。	5
8	采购文件编制规范、完整。	9
9	采购文件中评审方法和标准符合规定。	5
10	采购代理机构督促评审委员会按规定独立评审，及时纠正和制止倾向性言论等违法行为。	5
11	采购代理机构人员未发表任何存在歧视性、倾向性的意见，未非法干预采购评审活动。	9
12	采购代理机构采取必要措施禁止与评审工作无关的人员进入评审现场。	5
13	采购代理机构认真核对评审结果。	9
14	采购代理机构按规定对评审活动进行全程录音、录像。	9
15	采购代理机构人员服务过程细致耐心，严格规范。	5
16	集中采购机构及时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或异地评审差旅费（对集中采购机构代理项目的评价指标）；社会代理机构接受采购人委托及时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或向评审专家说明劳务报酬由采购人支付（对社会代理机构代理项目的评价指标）。	9
合计		100

注：①评审专家原则上应当在评审工作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对采购代理机构进行评价，对第16项指标可以在评审活动结束后30个工作日内评价。
 ②在各级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展评审的项目，3、5、6、12、14项得满分。
 ③该指标与财办库〔2022〕192号“对采购代理机构履职情况的评价指标”基本一致，并将根据实际情况不断优化。
 ④该指标（满分100分）得分将在最终履职评价得分中按满分80分折算。

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 《云南省地质灾害防治专项资金 管理办法》的通知

云财规〔2023〕11号

各州、市人民政府，省直有关部门：

《云南省地质灾害防治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已报省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自然资源厅

2023年6月1日

（此件公开发布）

云南省地质灾害防治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规范云南省地质灾害防治专项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地质灾害防治条例》《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管理办法》《自然资源领域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云南省自然资源领域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实施方案》《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以及中央自然灾害防治资金管理等相关规定，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省行政区域内地质灾害防治专项资金的管理和使用适用本办法。本办法所述的地质灾害防治专项资金包括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省

级筹集资金、省级以下筹集资金。

地质灾害防治专项资金适用于经自然资源部门认定的因自然因素引发或难以确定引发责任人的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包括崩塌、滑坡、泥石流、地面塌陷、地裂缝、地面沉降等地质灾害的防治。

第三条 地质灾害防治专项资金由财政部门会同自然资源部门进行管理。

省财政厅负责资金管理，主要包括审核资金分配建议方案和绩效目标、下达预算资金、指导实施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指导各地做好资金监管等。

省自然资源厅负责项目管理和资金使用，主要包括项目库管理、确定年度资金支持重点和资金分配标准、研究提出资金分配建议方案和绩

效目标、开展项目日常监管和评估、组织实施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督促和指导各地做好项目组织实施、资金的具体使用和监管等。

各地财政部门负责辖区内资金管理，各地自然资源部门负责辖区内项目组织实施、资金的具体使用和监管，以及绩效全过程管理。

第四条 地质灾害防治专项资金按照先筹集后使用，资金跟着项目走，项目跟着规划走，规划与年度重点任务相结合，资金与责任挂钩、资金与绩效挂钩，分级负责、突出重点、先急后缓、事权与支出责任相统一的原则安排使用。

第二章 支持范围

第五条 地质灾害防治专项资金支持范围包括地质灾害调查评价、监测预警、治理搬迁、能力建设等。

第六条 工程类项目及持续开展的全省性非工程类项目，按照各级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涉及共同事权由多级财政共同承担支出责任。

将因自然因素造成的特大型地质灾害综合防治，重点区域地质灾害调查评价、监测预警等综合防治体系和防治能力建设，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及应急测绘保障工作，地下水过量开采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监管以及中央下达的工作任务，所需资金由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省级筹集资金、省级以下筹集资金共同支持。

大型及以下地质灾害综合治理项目、地质灾害搬迁避让项目、技术支撑体系建设所需资金由省级筹集资金、省级以下筹集资金支持。

第七条 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区域监测、能力建设以及各类专项工作等非工程类项目按照项目级别分级负责，由相应级别财政负责承担支出责任。

基础性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地质灾害隐患

识别中心建设以及中央下达的其他工作任务，由中央财政补助资金支持。

区域性地质灾害调查评价，省级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防治能力建设、信息系统建设与升级、应急测绘保障与应急排查等，由省级筹集资金支持。

地质灾害隐患“三查”、单点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州县级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州县级应急演练及宣传培训等相关工作，由省级以下筹集资金支持。

第八条 以下地质灾害防治工作不得纳入地质灾害防治专项资金支持范围：

(一) 应由发展改革、水利、林草、交通运输、住房城乡建设、卫生健康、文化和旅游、能源等有关主管部门负责防治的地质灾害。

(二) 工程建设、资源开发、生产经营等人为活动诱发的地质灾害，以及经济活动引发、造成、遭受的地质灾害。

第三章 资金分级筹措与使用

第九条 中央财政按照年度工作任务及目标情况下达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省级及省以下各级政府根据《地质灾害防治条例》、各级地质灾害防治规划以及年度实施方案等有关要求，按照各自事权范围内的地质灾害防治职责，负责筹集、使用和管理地质灾害防治专项资金，健全完善地质灾害防治经费保障长效机制。

第十条 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省级筹集资金，由省级统筹安排使用，并报省人民政府审批，省级以下筹集资金由各级人民政府负责统筹安排使用。

第十一条 涉及多级出资的工程类地质灾害防治项目，在扣除中央财政补助资金支持的额度后，根据各州（市）防治任务和可用财力将全

省分为4类地区，确定项目省内专项资金构成基础比例，具体项目可根据可行性与投资概算论证评审结果进行专项资金构成比例调整。

一类地区：昆明市，省级筹集资金基础保障30%，剩余部分由省级以下筹集资金予以保障。

二类地区：玉溪市、曲靖市、昭通市、红河州、文山州、西双版纳州，省级筹集资金基础保障50%，剩余部分由省级以下筹集资金予以保障。

三类地区：保山市、普洱市、德宏州、临沧市、大理州、楚雄州，省级筹集资金基础保障75%，剩余部分由省级以下筹集资金予以保障。

四类地区：怒江州、丽江市、迪庆州，省级筹集资金基础保障90%，剩余部分由省级以下筹集资金予以保障。

省财政直管县（市）地类按照所在州（市）比例执行。

第十二条 因地质灾害搬迁避让工程遵循“政府引导、群众自愿、整合资金、建新拆旧、民办公助、补助到户、实事求是、量力而行”和“集中安置与分散安置相结合、就近安置与外迁安置相结合”的原则，多级财政共同筹措资金，具体额度与筹资比例按照具体项目的审定方案，分地区给予建房补助。

地方人民政府积极整合有关部门补助资金，统筹安排地质灾害搬迁避让相关工作，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搬迁避让工作补助到户的地质灾害搬迁避让补助经费不得低于总额的70%。其余资金可用于拟搬迁安置场地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等前期工作，或必要的防护工程。

第十三条 大型及以上综合治理项目，由省级筹集资金、省级以下筹集资金支持完成地质灾害综合治理项目前期工作，并按照项目库管理相关要求，分别录入特大型地质灾害防治项目库与云南省地质灾害防治信息采集系统，进行省级

及以上资金申报。中小型综合治理项目，由省级以下筹集资金支持完成所有建设任务并验收后，省级筹集资金按比例进行后补助，补助资金可由地方统筹用于地质灾害防治项目。

第十四条 地质灾害调查评价、监测预警与能力建设等项目应按照项目级别，分级筹措资金。

第四章 资金管理

第十五条 各级自然资源部门应当按照相关规定和要求，建立健全地质灾害防治项目库，并按照项目级别分别录入特大型地质灾害防治项目库与云南省地质灾害防治信息采集系统。

第十六条 地质灾害防治项目的前期技术论证工作由自然资源部门负责，各级财政、自然资源部门要在充分做好前期工作的基础上，制定切实可行的项目及资金支出计划，并编制年度项目及资金安排计划报本级政府审批。财政部门根据经审批的年度项目计划，及时下达预算资金并按规定对属地专项资金加强监管；自然资源部门要组织做好项目批复、实施及竣工验收等工作。

涉及跨年度实施的项目应统一申报，一次性招标采购，分年度安排资金并组织实施。

第十七条 专项资金实行专账管理、专账核算、专款专用。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截留、挤占或挪用。州、市财政部门在收到省以项目形式下达的专项资金后，原则上在10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拨付到项目所在地县（市）级财政。县（市）级财政部门收到资金后，根据项目实施进度，及时将资金拨付到项目参建单位账户。

第十八条 项目完工后，有关单位应及时办理工程项目结算和竣工财务决算与审计工作。自然资源部门负责组织地质灾害防治相关项目的竣工验收工作，具体验收规程按照相关项目管理

办法执行。

竣工验收合格后的监测预警、工程治理、避让搬迁、综合治理项目，有关单位应及时做好项目资产移交和后期管理、维护工作。

第十九条 项目结余资金，按照中央与省级结余资金管理办法执行。

第二十条 每年2月28日前，各州（市）人民政府将本州（市）上一年度专项资金筹措、使用与管理、工作绩效及本年度工作计划等情况，以正式文件上报省人民政府并抄送省财政厅、省自然资源厅。

各州（市）对上报的数据负责，严禁弄虚作假，确保数据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第五章 监督检查与绩效管理

第二十一条 地质灾害防治专项资金监督检查采用项目与资金“双监控”的管理模式，省自然资源厅、省财政厅对项目进度、质量、资金预算执行进度开展监督检查。

（一）项目的实施主体需在每月5日前，将上一个月项目的实施进度、资金执行进度、项目验收情况等相关信息填报至项目管理和资金监测监管信息系统数据库中。

（二）省自然资源厅于每月10日前，完成项目数据的检查、核对、分析等相关工作，及时将发现的问题反馈州（市），督促指导其做好整改及更新工作，并将相关情况抄送省财政厅。

（三）省财政厅根据省自然资源厅反馈的项目实施进度，对照预算申报时的项目及资金支出计划，进行资金监管，对偏离计划较大的项目按照相关预算管理相关规定处理。

第二十二条 各级人民政府应当组织财政、审计、自然资源等有关部门，定期或不定期对专项资金使用、管理等情况进行跟踪问效，加强对

项目实施、资金使用情况的审计监督，发现问题及时予以纠正，确保资金安全高效使用，自觉接受纪检监察和审计部门的监督检查。

第二十三条 财政部门会同同级自然资源部门对专项资金实行绩效管理，分级开展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和重点项目考评，加强评价结果应用，建立考核奖惩机制，并将各地资金使用情况、方案执行情况、绩效评价结果作为调整完善政策、改进管理及以后年度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

绩效评价包括对产出、效益、满意度等指标的考核。具体内容包括：计划目标任务完成情况、相关制度建设情况、资金到位使用及项目实施进展情况、经济社会效益等。

第二十四条 有以下情形的将进行相应处置：

（一）对绩效考核较差的州（市）将根据情况调减该州（市）下一年度的中央、省级地质灾害防治资金预算规模；对连续两年绩效考核不及格的州（市）暂缓其中央、省级地质灾害防治补助资金申报。

（二）对各州（市）上报的有关数据经查实确属弄虚作假或未按照有关规定使用、管理专项资金的情形，按照《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规定进行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六章 附 则

第二十五条 各州（市）人民政府可根据本办法制定或修订本级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并抄送省财政厅、省自然资源厅备案。

第二十六条 本办法自2023年7月15日起施行，2014年1月17日省政府办公厅印发的《云南省地质灾害防治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云政办发〔2014〕3号）同时废止。

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科学技术厅关于印发 《云南省科技揭榜制项目和资金管理 办法》的通知

云财规〔2023〕12号

各州（市）财政局、科技局、高新区管委会，各高校、科研院所、企业：

为突破制约云南省重点产业发展的关键核心技术，创新财政科技投入机制，支持我省企业实施科技揭榜制项目，加快推动重大科技成果转化，更好地服务保障云南高质量跨越式发展。根据《云南省财政科研项目经费管理改革20条

措施》等有关规定，省财政厅、省科技厅制定了《云南省科技揭榜制项目和资金管理办法》。现印发你们，请遵照执行。

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科学技术厅
2023年6月21日

（此件公开发布）

云南省科技揭榜制项目和资金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突破制约云南省重点产业发展的关键核心技术，创新财政科技投入机制，支持我省企业实施科技揭榜制项目，加快推动重大科技成果转化，更好地服务保障云南高质量跨越式发展。根据《云南省财政科研项目经费管理改革20条措施》等有关规定，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科技揭榜制是一种科技项目组织管理方式。通过需求征集、成果评价等方式编制项目榜单并对外发布技术攻关、成果转化揭榜任务，组织科研力量揭榜攻关，推动成果转化。科

技揭榜制项目分为技术攻关和成果转化两类。

第三条 省财政厅、省科技厅共同对科技揭榜制项目和资金进行管理。省财政厅是科技揭榜制项目的资金管理部门，负责研究制定科技揭榜制项目和资金管理有关政策；负责资金年度预算审核、下达、监督、指导绩效管理等工作。省科技厅是科技揭榜制项目的组织实施部门，会同省财政厅研究制定有关政策；主要负责项目管理工作，组织开展项目征集、遴选、发榜、立项、资金拨付、绩效管理、监督等工作。

第四条 建立省州（市）财政科技联动投入机制，鼓励州（市）根据本地重点产业发展关

键技术需求，与省级联动组织实施揭榜制项目，按照“一事一议”方式给予一定比例资金支持。支持云南实验室按科技揭榜制方式自主组织实施项目。

第二章 条件要求

第五条 科技揭榜制项目是聚焦落实国家和省重大科技战略任务，聚焦高原特色现代农业、绿色铝、绿色硅、先进制造、绿色能源、新材料、生物医药、数字经济、生态环境保护、碳达峰碳中和等重点领域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和成果转化，以任务实施成效为衡量标准，由创新主体或创新联合体揭榜实施，需求目标清晰、应用导向鲜明、最终用户明确的科技项目。科技揭榜制项目主体包括发榜方和揭榜方。

第六条 技术攻关类项目主要由技术需求方提出技术需求，经省科技厅发榜后，由国内外具备条件的团队揭榜攻关。

第七条 技术攻关类项目发榜方是提出技术需求的企业，须符合以下条件：

（一）对关键核心技术、关键零部件、材料及工艺等有内在迫切需求，项目攻关成功后能率先在本企业推广应用，所形成的产品能够实现国产替代，有效改善供给能力，显著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

（二）具有保障项目实施的资金投入，能够提供项目实施的配套条件。

（三）近三年内无不良信用记录和重大违法行为。

第八条 技术攻关类项目揭榜方，是国内外有研究开发能力的高校、科研院所、科技型企业，或其组成的联合体等（与发榜方不能为同一单位或其下属子公司），鼓励产学研合作揭榜攻

关。须符合下列条件：

（一）有较强的研发实力、良好的科研条件，揭榜团队负责人在行业内具有较强影响。

（二）具有解决满足发榜项目需求的可行性方案，掌握自主知识产权。

（三）近三年内无不良信用记录和重大违法行为。

第九条 成果转化类项目主要由科技成果拥有单位提出转化需求，经省科技厅发榜后，在省内进行揭榜转化。

第十条 成果转化类项目发榜方，是拥有已经比较成熟且符合云南重点产业需求的重大科技成果的国内外高校、科研院所、科技型企业等。须符合下列条件：

（一）掌握关键核心技术，拟转化的成果具备产业化和推广应用条件，且符合云南企业和产业创新发展需求。

（二）拥有拟转化成果的自主知识产权，市场用户和应用范围明确，对云南产业转型升级能够发挥关键推动作用。

（三）拥有成果转化的技术支撑队伍，能主动参与和协助推广科技成果转化。

（四）优先支持产业共性技术和首台（套）重大装备，以及公益性、辐射带动效应显著的重大成果。

第十一条 成果转化类项目揭榜方为具备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或其他组织（与发榜方不能为同一单位或其下属子公司），须符合下列条件：

（一）拥有较强的成果推广应用队伍，能够提出科学合理的成果转化方案。

（二）能够提供成果转化应用场景，所需的资金、场地、市场等配套条件。

(三) 积极开展示范应用, 努力扩大社会应用效益。

(四) 近三年内无不良信用记录和重大违法行为。

第三章 项目管理

第十二条 管理流程。科技揭榜制项目按照榜单征集、榜单论证、发榜公告、对接揭榜、合同签订、项目监管等流程进行管理。

(一) 榜单征集。省科技厅通过自上而下、自下而上相结合或“定向研发、定向转化、定向服务”等多种方式广泛征集技术攻关和成果转化需求。需求内容应包括背景、拟解决关键技术问题及技术指标、成果应用形式与转化条件、时限要求、资金投入、对揭榜方要求等主要内容。

(二) 榜单论证。省科技厅组织专家对征集的榜单进行论证, 重点遴选出影响力大、带动作用强、应用面广的关键核心技术研发需求, 以及具有广泛应用前景的科技成果转化需求, 编制形成榜单向社会张榜公告。

榜单形成过程主要包括形式审查、同行评议、现场考察等环节。

1. 形式审查。对需求方的资质条件、真实性等进行审查, 包括科研能力、财务状况、市场推广、社会诚信等情况。

2. 同行评议。行业专家根据项目类型开展审查论证。技术攻关类项目重点对需求方的各类资质条件、发榜技术需求的重要性、必要性进行审查论证; 成果转化类项目重点对拟转化已有科技成果的成熟度、自主知识产权、转化应用后可能产生的重大经济社会效益、转化支撑服务等进行审查论证。

3. 现场考察。必要时组织专家实地考察项

目需求的相关情况。

(三) 发榜公告。省科技厅会商相关部门遴选后向社会发布重大科技需求榜单, 明确揭榜具体要求、材料报送流程和起止时限、评定榜单规则等。

(四) 对接揭榜。省科技厅组织发榜方和揭榜方进行项目对接谈判, 细化落实合作具体内容, 达成共识。同一项需求榜单有多个揭榜方揭榜的, 省科技厅组织专家评审论证, 根据评审论证意见商发榜方择优定榜; 发榜方、确定中榜的揭榜方按有关规定签订技术合同, 并共同制定发榜项目的实施方案报送省科技厅; 省科技厅对实施方案的目标相关性、政策相符性、经济合理性和任务完成的可行性等4个方面进行论证, 并审核科技经费投入情况, 确定拟支持项目名单, 经向社会公示无异议的项目, 省科技厅及时发布中榜公告。

(五) 合同签订。成功揭榜的项目, 由省科技厅与技术攻关类项目发榜方、成果转化类项目揭榜方签订科技计划项目合同。

(六) 项目监管。项目过程管理、经费管理、验收管理和绩效管理按省级科技计划项目及资金管理等相关制度执行。项目完成后, 省科技厅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组织对项目进行验收, 以解决发榜方问题成效为衡量标准, 坚持效果导向, 解决实际问题。

第四章 资金管理

第十三条 科技揭榜制项目财政补助资金的申请、评审、拨付、使用管理通过“云南省科技管理信息系统”“阳光云财一网通”等平台办理。

第十四条 单个项目科技投入总额原则上不低于500万元, 项目实施周期一般不超过3年。

第十五条 技术攻关类项目财政补助对象为发榜方；成果转化类项目财政补助对象为揭榜方。

第十六条 以企业为主体的项目，省级财政按不超过项目科技经费投入总额的40%给予资金补助，单个项目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应急攻关、公共研发服务平台建设等社会公益类项目按“一项一议”原则确定补助经费。

第十七条 省科技厅负责核实揭榜制项目科技经费投入和技术合同后，给予技术合同中的发榜方（技术攻关类）、揭榜方（成果转化类）省级财政资金支持。科技揭榜制项目财政补助资金分两批拨付。项目立项程序完成后即拨付拟补助资金的40%，其余60%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拨付。技术攻关类项目发榜方支付揭榜方、成果转化类项目揭榜方支付发榜方的资金应按照双方约定及时支付。

第十八条 财政补助资金实行包干制，可用于关键技术研发、示范生产线建设、推广风险补偿、技术标准制定等方面。

第五章 绩效与监督管理

第十九条 省科技厅负责组织对科技揭榜制项目资金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科技揭榜制项目每年开展1次绩效评价，发榜方（技术攻关类）和揭榜方（成果转化类）开展绩效自评并形成财政科技项目绩效自评报告，于每年3月30日前提交省科技厅。省财政厅根据需要开展财政绩效评价。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优化后续资金安排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

第二十条 揭榜方已按技术合同内容开展

技术攻关或成果转化工作，但因客观原因或不可抗力原因导致项目任务无法按期按质完成的，由省科技厅委托第三方出具审计报告，经省科技厅审核同意后可以延期继续实施或终止项目；项目终止的，剩余资金不再拨付，经第三方审计、现场核查认定的已拨付尚未使用和使用不符合规定的资金原渠道退回。因发榜方或揭榜方主观原因造成项目终止的，省科技厅全额收回财政科技资金，并酌情将其纳入不良信用行为记录名单。

第二十一条 加强科研诚信管理，省科技厅对项目申报、实施、管理、服务等全过程和项目资金管理使用各责任主体实施科技信用评级，并将其信用评级信息作为相关工作的决策依据，强化对失信行为惩戒。对于违反财经法律法规的行为，按照《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处理、处罚，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第六章 附 则

第二十二条 做好新旧政策衔接。原政策下已完成立项程序的科技揭榜制项目，按原办法执行直至完成验收等项目管理流程。除本办法有特殊规定外，科技揭榜制项目均按照省级科技计划项目和资金管理办进行管理。

第二十三条 本办法由省财政厅、省科技厅负责解释。

第二十四条 本办法自2023年7月28日起施行，有效期至2026年7月27日。云财规〔2020〕3号中《云南省科技揭榜制实施管理办法》同时废止。

2023年8月

8月1日 王予波在全省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上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全国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部署要求，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统筹发展和安全，全力防范化解重大安全生产风险，实现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良性互动。王显刚、张治礼、杨斌、王浩、郭大进、纳云德、孙灿出席。各州（市）设分会场。

8月3日 全省旅游高质量发展大会在昆明举行。王宁作出批示，王予波出席并讲话，王浩、孙灿出席。会议以视频形式召开，各州（市）、县（市、区）设分会场。

8月4日 省政协与省文化和旅游厅等单位在昆明举行重点提案《关于大力发展我省旅居业的提案》办理面商会。王浩、童志云出席并讲话。

8月5日 国家烟草专卖局局长张建民率队赴滇调研。王宁、王予波在昆明与调研组一行举行工作会谈，邱江、杨斌分别参加有关活动。

8月7日 全省沿边产业园区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第1次会议暨总体部署会议在昆明举行。王宁作出批示，王予波主持并讲话。会前，王予波率队开展调研。在了解昆明承接产业转移园区规划时，他要求盘活现有厂房等要素资源，力争年内开工建成若干标志性项目。在沪滇临港昆明科技城建设现场，他要求深化与上海临港集团合作，吸引更多沪企前来投资兴业。刘非、王显刚、杨斌、王浩、郭大进、岳修虎、孙灿出席活动。

8月8日 王宁、王予波在昆明与中国农业

银行董事长谷澍一行举行工作会谈，共同见证省人民政府与中国农业银行签署金融支持乡村振兴和绿色经济发展合作协议。王浩与中国农业银行副行长刘加旺代表双方签约。邱江、孙灿参加。

王予波主持召开省政府党组第18次（扩大）会议、省政府第14次常务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近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和重要致辞精神，以及国务院常务会议精神，研究公安、“千万工程”三年行动、口岸建设等工作，审议通过《关于公布云南省开发区和滇中新区赋权事项指导目录（2023年版）的决定》。

云南省第十届老年人健身运动会在玉溪红塔开幕。王宁、王予波对全省老年人体育工作作出批示，对办好本届老年人健身运动会提出要求。杨洋宣布开幕；中国老年人体育协会副主席李有林、刘平致辞。

8月10日 云南省民营经济统战领域“梧桐树工程”现场推进会在曲靖召开。杨宁、刘非出席并讲话，高峰主持。

8月11日 中央第十三督导组与省委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在昆明召开座谈会。中央第十三指导组组长吴英杰主持并讲话，王宁介绍近期全省主题教育工作推进情况。王予波，中央第十三督导组副组长吴德刚，冯志礼、李刚出席。

8月13日 王予波在昆明调研防汛救灾工作时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防汛救灾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坚持“两个至上”，持续落实责任、完善机制、做细工作，

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王予波到安宁八街街道代家庄村，调研山洪沟防洪治理工程进展，向村干部详细询问“1262”精细化预报预警和响应联动机制运行情况；沿八街街道一六村石鸡小河南岸实地察看河道治理情况；现场听取昆明市、安宁市防汛工作汇报。纳云德参加调研。

8月14日 王宁、王予波在昆明会见来滇出席第7届中国—南亚博览会暨第27届昆明进出口商品交易会的老挝国家副主席巴妮·雅陶都一行。老方外交部、主席府办公厅有关负责人及驻华大使馆、驻昆总领事馆负责人等，云南省邱江、罗红江、王浩、孙灿参加会见。

全省学习推广浙江“千万工程”经验动员部署会在昆明举行。王宁作出批示；王予波出席并讲话；石玉钢主持，传达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批示精神。王显刚率2022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考核排名靠后的30个县市区政府主要负责同志在牟定县实地学习并在牟定县分会场出席会议，杨斌、王浩、纳云德、杨洋、岳修虎、孙灿在主场出席。会议以视频形式召开，各州（市）、县（市、区）设分会场。

王予波率队调研检查第7届中国—南亚博览会暨第27届昆明进出口商品交易会筹备工作时强调，要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和对南博会的重要贺信精神，结合开展主题教育，精心做好冲刺阶段筹备工作，确保展会卓有成效，充分展示云南美好形象。在滇池国际会展中心，王予波察看主题国、主宾国展区，检查开幕式准备工作，要求做好查漏补缺，确保设备平稳安全运行。王予波主持会议听取执委会各成员单位汇报，对筹备工作进展给予肯定。刘洪建、杨斌、岳修虎、孙灿参加调研检查。

8月15日 王宁、王予波在昆明会见来滇出席第7届中国—南亚博览会暨第27届昆明进出口商品交易会的斯里兰卡总理迪内什·古纳瓦德纳一行。斯方外交国务部、地方事务部及驻华大使馆负责人等，云南省邱江、王浩、赵金、孙灿参加会见。

王宁在昆明会见来滇出席第7届中国—南亚博览会暨第27届昆明进出口商品交易会的越南副总理陈流光一行。越方政府办公厅、外交部、工贸部，驻昆总领事馆，河内、海防、奠边、莱州、老街、广宁、河江等省市相关负责人；云南省邱江、李文荣、王浩参加会见。

王予波在昆明会见出席第7届中国—南亚博览会暨第27届昆明进出口商品交易会的国内嘉宾代表。商务部副部长李飞一同会见并致辞。中共中央对外联络部、科技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国务院研究室、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等部委领导，上海、黑龙江、福建、河南、贵州、陕西、甘肃、青海、西藏等省（区、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领导，中国（海南）改革发展研究院、香港中文大学嘉宾，云南省杨斌、孙灿参加会见。当晚，我省在昆明举行晚宴，欢迎出席本届南博会的海内外嘉宾，王予波出席并致辞。

8月16日 第7届中国—南亚博览会暨第27届中国昆明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在昆明开幕。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外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主任、外交部部长王毅出席并致辞。斯里兰卡总理迪内什·古纳瓦德纳，老挝国家副主席巴妮·雅陶都，尼泊尔副总统拉姆·萨哈伊·普拉萨德·亚达夫，越南副总理陈流光，缅甸商务部部长昂乃乌出席并致辞。王宁、商务部副部长李飞致辞，王予波主持。出席开幕式的主礼嘉宾有：

中共中央对外联络部副部长孙海燕，外交部部长助理农融；不丹工业、商业和就业部部长卡玛·多吉，尼加拉瓜工业和贸易发展部部长贝穆德斯，马尔代夫外交国务部长艾哈迈德·卡利尔，法国参议员、参议院中间派联盟主席菲利普·福利奥。出席开幕式的还有：应邀前来参会参展的其他部级官员、驻华使节和领事官员，国际组织代表，海内外专家学者，国内部分省（区、市）和港澳台地区嘉宾，省内外知名企业家，有关科研院所代表，云南省委、省人大常委会、省政府、省政协有关领导。开幕式上，王毅及中外主礼嘉宾共同上台为本次盛会启幕。开幕式前，本届南博会暨昆交会主题国尼泊尔、主宾国缅甸举行开馆仪式，王子波出席。开幕式后，王宁、王子波等进行巡馆。本届南博会以“团结协作、共谋发展”为主题，会期从16日至20日，展会设15个展馆，期间举办14场会期活动和20多场系列经贸活动，共85个国家、地区和国际组织的相关代表，28个省（区、市），89家世界500强、42家中国500强等国内外知名企业，线上线下3万余家参展商参会，实现南亚、东南亚国家和RCEP成员国全覆盖。

以“新时代 新征程 新任务——中国式现代化与沿边开放”为主题的第4届新时代沿边开放论坛在昆明开幕。王子波出席并致辞，中共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经济学教研部副主任、博士生导师曹立致辞，研究员、重庆市原市长黄奇帆作主题发言，杨斌主持，孙灿出席。论坛发布《沿边开放发展报告（2021—2022）》。本次论坛在昆明、西双版纳两地举行，会期为8月16—18日。

以“共同构建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培育区域发展新动能”为主题的第16届中国—南亚

商务论坛在昆明开幕。尼泊尔为本届论坛轮值主席国。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副会长张慎峰，纳云德，南盟工商会主席穆罕默德·贾西姆·乌丁，尼泊尔工业、商业和供应部秘书马杜·库马尔·马拉西尼出席并致辞；不丹工业、商业和就业部部长卡玛·多吉，马尔代夫经济发展部副部长哈桑·扎米尔出席；开幕式上宣读斯里兰卡贸易、商业和粮食安全部部长纳林·费尔南多的致辞。论坛发布《南亚区域联盟投资前景》，启动南亚国家营商环境研究工作，发出《凝聚共识 汇聚合力 共同营造区域优质营商环境昆明倡议》。本届论坛举办中国（云南）—尼泊尔产业合作推介及企业对接会、中国（云南）—斯里兰卡产业合作推介及企业对接会、中国—南亚商务理事会工作会议、孟中印缅商务理事会工作会议。本届论坛由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云南省人民政府和南盟工商会共同主办，会期为8月16—17日。

以“凝聚合作新共识 共谋区域新发展”为主题的第二届RCEP（云南）国际贸易投资合作论坛在昆明举行。刘非、商务部副部长李飞、柬埔寨商业部国务秘书彭索威其、澳大利亚驻成都总领事馆总领事倪瑞兰、韩国大韩贸易投资振兴公社大中华地区总部总代表洪彰杓出席并致辞，第十四届全国政协常委、经济委员会副主任、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原党组书记马建堂作主题发言，日本驻重庆总领事高田真里出席，杨斌主持。论坛发布《RCEP重点规则运用指引（2023）》。本届论坛由云南省人民政府主办，商务部外贸发展事务局、省商务厅、昆明海关、昆明市人民政府承办。

第4届中国—南亚技术转移与创新合作大会在昆明举行。中国科技部副部长张广军、尼泊

尔教育与科技部部长阿肖克·库马尔·拉伊、斯里兰卡技术部国务部长卡纳卡·达萨拉塔·赫拉特、巴基斯坦驻华大使莫因·哈克出席大会并在科技合作高层论坛上作主旨演讲，张治礼出席大会并在开幕式上致辞。本次大会期间举办科技合作高层论坛、中国与南亚国家科技部长双边会、中国—南亚技术转移中心分中心建设工作研讨会、技术推介与对接会、中国—巴基斯坦技术转移对接会、科技园区考察、南亚东南亚国家青年科学家创新中国行等多项活动。本次大会由中国科技部、云南省人民政府共同主办。

张治礼在昆明会见应邀参加第7届中国—南亚博览会暨第27届昆明进出口商品交易会的日本岩手县副知事八重樫幸治一行。

王浩在昆明分别会见出席第7届中国—南亚博览会暨第27届昆明进出口商品交易会的尼泊尔外交部秘书巴拉特·拉吉·鲍德亚尔一行和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驻成都经济贸易办事处主任袁嘉诺一行。

8月17日 王宁、王子波在昆明会见来滇出席第7届中国—南亚博览会暨第27届昆明进出口商品交易会的尼泊尔副总统拉姆·萨哈伊·普拉萨德·亚达夫一行。尼方外交部、教育部、工商部及驻华大使馆负责人等，云南省邱江、王浩、陈玉侯、孙灿参加会见。

以“深化务实合作 促进共同发展”为主题的第4届中国—南亚合作论坛在昆明开幕。王子波出席论坛开幕式并致辞；中共中央对外联络部副部长孙海燕致辞；中国外交部亚洲司司长刘劲松，不丹工业、商业和就业大臣卡玛·多吉，马尔代夫外交部国务部长艾哈迈德·卡利尔，斯里兰卡外交部国务部长塔纳卡·巴拉苏里亚，尼泊尔外交部秘书巴拉特·拉吉·鲍德亚尔，阿曼驻华大使纳赛尔·布

赛义迪，巴基斯坦驻华大使莫因·哈克，阿富汗驻华使馆临时代办赛义德·穆海吾丁·萨达特，印中合作促进中心主席马赫什·萨哈里亚发言；孟加拉国驻华大使穆罕默德·贾西姆·乌丁，中国驻尼泊尔大使陈松作视频发言。马尔代夫经济发展部副部长哈桑·扎米尔、驻华大使艾莎特·阿兹玛，尼泊尔驻华大使比什努·施雷斯塔等南亚东南亚国家政府和驻华使领馆官员，中国驻斯里兰卡大使戚振宏、驻孟加拉国大使姚文、驻马尔代夫大使王立新，以及中国驻阿富汗、阿曼、巴基斯坦、印度等国外交官以线上线下方式出席论坛；王浩主持；孙灿出席。本届论坛由中国外交部和云南省人民政府共同主办。

王子波率队观摩第7届中国—南亚博览会展馆并主持召开高质量发展现场会，强调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强化“六种意识”，加快高质量发展。王子波率队观摩资源经济、口岸经济、园区经济等9个展馆，到中广核集团展台、云天化集团展台、神农集团展台、磨憨国际口岸城市展台、上海临港集团展台、云南农垦集团展台、数字云南展台，上海、福建和雄安新区展台提出有关工作要求。会上，王子波带领大家学习国务院第二次全体会议精神。16个州（市）政府负责同志结合观摩谈体会、找差距、讲措施，王子波逐一点评。刘非、王显刚、张治礼、杨斌、王浩、孙灿出席活动。

以“合力促进农产品贸易便利化，共谋次区域合作新亮点”为主题的2023年大湄公河次区域（GMS）经济走廊省长论坛在昆明开幕。王子波出席主论坛开幕式并作主题发言。商务部副部长李飞、柬埔寨商务部副部长兼驻华使馆商务代表铁弓、老挝工贸部副部长昌苏克·森帕昌、缅甸

投资与对外经济关系部部长吴坎佐出席开幕式并致辞。老挝国家新闻文化旅游部副部长福西·科马尼冯、缅甸联邦宣传部部长吴貌貌翁、国家电视台台长吴叶奈、驻华大使吴丁貌瑞、驻昆副总领事盛乐吞、泰国商业部、驻昆总领馆官员、斯里兰卡国家电视台台长普拉萨德·萨玛拉辛格博士出席。杨斌主持，孙灿出席。论坛举行圆桌会议和“澜湄水果节”等活动，并发布《GMS水果产业合作倡议》。

第7届中国—南亚博览会暨第27届昆明进出口商品交易会经贸合作项目签约仪式在昆明举行。本次活动共有338个投资项目进行集中签约，协议投资额4040亿元，商贸项目总签约额105亿美元。刘非出席并致辞。

全国人大常委会预算工委副主任朱明春带队赴滇调研财政文化资金分配使用和健全完善县级财政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工作，并召开座谈会。宗国英、张治礼出席座谈会。

“发展绿美通道经济”论坛暨系列活动在昆明举行。郭大进出席。

以“强化区域产业链韧性与协作，推进区域经济合作和一体化”为主题的第5届中国—东南亚商务论坛在昆明开幕。纳云德、中国—东盟中心秘书长史忠俊、缅甸商务部部长昂乃乌出席并致辞，缅甸工商联合会主席吴埃温、文莱国家工商会秘书长阿卜杜勒·哈利姆·赛姆、柬埔寨总商会会长资深助理鄢富鑫、印度尼西亚印中商务理事会常务副理事长许再山、老挝国家工商会副主席占塔钟·梵赛、马来西亚中华总商会总秘书陈镇明、泰国工业联盟执行董事（泰中经济投资协会会长）阿伦·勇素义等作主题发言。本届论坛举办中国（云南）—马来西亚经贸对接会、中国（云南）—印度尼西亚经贸对接会、中国（云

南）—泰国经贸对接专场、中国（云南）—越南企业对接专场、中国（云南）—老挝企业对接专场等活动。本届论坛由云南省人民政府、中国—东盟中心主办，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云南省分会、中国国际商会云南商会承办。

8月18日 全省卫生健康大会在昆明召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省委十一届四次全会部署，深化主题教育，系统谋划推进我省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卫生健康需求。王宁出席并讲话，王予波主持，刘晓凯、刘洪建、邱江、刘非、李石松、曾艳、宗国英、杨洋、孙灿出席。会议以视频形式召开，各州（市）、县（市、区）设分会场。

王予波在昆明会见尼加拉瓜工业与贸易发展部部长贝穆德斯一行。王浩参加会见。

第7届南博会—2023智慧交通与智能汽车（昆明）国际论坛在昆明举行。刘洪建出席并为“未来交通科学城”揭牌，郭大进致辞。中国工程院院士沈昌祥，工业和信息化部原总工程师朱宏任分别作主旨演讲。

云南省综合交通基础设施项目招商引资推介会在昆明举行。会议现场签署的合作协议总额约85亿元。郭大进出席。

省政协与省司法厅等单位在昆明举行重点提案《构建国际物流纠纷解纷多元机制，畅通中老跨境贸易“软通道”的提案》办理面商会。岳修虎、和良辉出席并讲话。

8月19日 “同心促健康——提高云南人均预期寿命”协商研讨会在昆明召开。刘晓凯主持；全国政协副主席、农工党中央专职副主席王路，杨洋出席并讲话；李玛琳作主题发言；

张宽寿、张荣明、朱兆云出席。

8月21日 省委召开专题会议。王宁出席并提出工作要求，杨亚林、邱江、曾艳、岳修虎、张应杰、王光辉出席。

王宁、王予波在昆明与华润（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王祥明、总经理王崔军一行举行工作会谈。当天，以“中药传承创新发展”为主题的中药产业链沙龙在昆明举办。王宁出席；国务院国资委副主任苟坪，张治礼，中国工程院院士张伯礼，王祥明及部分产业链企业代表致辞。华润集团有关负责人介绍中药现代产业链建设情况。两院院士朱有勇、郝小江参加活动。王宁、苟坪等共同启动中药产业链（三七）共链行动。刘洪建、邱江、孙灿分别参加相关活动。

王予波主持召开省政府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和力行研讨会，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坚持深化内化转化，打牢思想理论基础，持续在以学铸魂、以学增智、以学正风、以学促干上发力。王显刚、张治礼、郭大进、纳云德、岳修虎作交流发言。

王予波在昆明与山东魏桥创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张波一行举行工作会谈。刘非、孙灿，魏桥创业集团杨丛森、张敬雷参加会谈。

省政协在昆明召开专题协商会，围绕“做强口岸产业，壮大口岸经济”深入协商对话。杨斌出席并讲话，和良辉主持。

8月22日 王宁、王予波在昆明与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邓建玲一行见面会谈。邱江、刘非、杨斌、孙灿参加会谈。

王予波主持召开省政府党组第19次（扩大）会议、省政府第15次常务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近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以及党中央、国务院有关会议精神，听取南博会工作总

结，研究全国工商联执委会议筹备、数字云南建设等工作，审议通过《云南省能源电子产业发展实施方案（2023—2025年）》、《云南省煤炭产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

8月23日 王予波主持召开省政府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和力行研讨会，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高水平对外开放的重要论述和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李强总理在滇调研时的讲话要求，坚定不移以开放促改革、促发展、促创新，全面提升云南影响力、辐射力、带动力。云南大学国际关系研究院院长卢光盛、云南师范大学地理学部副主任熊理然、省社会科学院东南亚研究所二级研究员马勇围绕主题作讲解，刘非、杨斌、王浩、郭大进发言。

8月25日 云南省残疾人联合会第八次代表大会在昆明开幕。王宁、中国残联副主席吕世明出席并讲话，王予波、刘晓凯出席，石玉钢主持，李刚、邱江、徐彬、纳云德、孙灿出席。

按照党中央部署和省委要求，省政府党组班子召开主题教育专题民主生活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聚焦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总要求，检视差距不足，进行党性分析，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进一步统一思想、统一意志、统一行动，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王予波主持并作总结讲话，省政府党组成员参加，非中共党员副省长列席，中央第十三指导组副组长吴德刚到会指导。

8月28日 王予波率队在昆明调研滇池保护治理时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上和考察云南时的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提高站位、对标一流、常抓不懈，把滇池打造成为

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实践高地。王予波到草海边的潮玩苗圃、西山区碧鸡街道观音山社区百草村、晋宁区昆阳街道墩子村，昆明市第十三水质净化厂调研。王显刚、孙灿参加调研。

2023 中国户外运动产业大会发布仪式在北京举行。国家体育总局副局长、中华全国体育总会副主席李颖川介绍 2023 中国户外运动产业大会总体情况，杨洋介绍云南省主办 2023 中国户外运动产业大会的背景。

8 月 29 日 云南省供销合作社联合社第五次代表大会在昆明举行。大会开幕前，王宁与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党组书记、理事会副主任韩立平一行见面交流，并共同见证省人民政府与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王予波、石玉钢，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理事会副主任侯顺利参加签约仪式。王予波、韩立平出席大会开幕式并讲话。石玉钢、侯顺利出席。邱江、王显刚、孙灿出席有关活动。

王予波主持召开省政府第二次全体会议，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当前经济形势和经济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国务院第二次全体会议和省委工作要求，坚定发展信心，提升行政效能，确保完成全年各项目标任务。刘非、王显刚、张治礼、王浩、纳云德、杨洋、岳修虎、孙灿出席。

王予波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所在的省政府办公厅省长办公室党支部主题教育专题组织

生活会。孙灿参加。

8 月 30 日 8 月 30 日—9 月 1 日，王予波赴普洱调研，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识应变求变，走好高质量发展路子。王予波到思茅、宁洱、墨江、镇沅、景东等地，深入思茅产业园木乃河、宁洱片区，爱伾咖啡庄园，茶马古城旅游小镇，“墨上花开”数字花卉产业园，“千家寨爷号”普洱茶加工中心，景屏果蔬交易中心，倚象镇蚌弄村调研；到联珠镇克曼村、恩乐镇苦聪新村入户走访哈尼族党员朱文宏和拉祜族群众王成孝、王应；到墨江县一中、县人民医院看望上海市和我省参与“组团式”帮扶的教师和医务人员。王显刚参加调研。

省政协与省教育厅等单位在昆明举行重点提案《关于加快推进全省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建议》办理面商会。张治礼、王以志出席并讲话。

省政协在昆明召开“推进我省各民族优秀传统文化传承保护和创新交融”专题协商会。纳云德出席并讲话，王以志主持。

8 月 31 日 全省开发区振兴三年行动计划 2023 年度任务进展调度会暨开发区现场推进会在曲靖召开。刘非主持并讲话，李石松、郭大进出席有关活动。会前，刘非率队到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展实地观摩，并抽查企业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工作。